

证券代码：300844

证券简称：山水比德

公告编号：2026-018



股票代码：300844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蔡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祥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祥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305.36 万元，同比增长 3.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25.82 万元，同比下降 191.74%。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与往年基本一致，设计业务收入仍占较高比重。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在“市场年”战略指引下，公司为完善服务网络、提升综合竞争力，有序增设了多家分支机构与子公司。伴随团队规模的扩容及市场投入的相应增加，在驱动新签合同额与营业收入实现增长的同时，也相应带来人力成本及相关运营费用的上升。上述战略性投入导致公司当期利润形成阶段性压力，致使 2025 年度出现经营业绩亏损。公司将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加大研发创新，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改善经营业绩，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山水比德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公司董事会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巨潮资讯网	指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山水集团	指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硕煜投资	指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之一
山盛投资	指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之一
雅思设计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比德建设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城更公司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
灵伴科技	指	公司参股公司灵伴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新山水文化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山水您好	指	公司参股公司山水您好商业经营管理（广州）有限公司
山水华垦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水投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寰瑞投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 广州寰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垦投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 广州华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比德文旅	指	公司孙公司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新侨建筑	指	公司孙公司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美邦机电	指	公司孙公司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好房子	指	符合安全耐久、健康舒适、绿色低碳、智慧科技、全龄友好等标准，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居住需求的住房。
保利发展	指	公司客户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华润置地	指	公司客户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招商蛇口	指	公司客户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国中铁	指	公司客户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国铁建	指	公司客户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国能建	指	公司客户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国交建	指	公司客户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国建筑	指	公司客户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国金茂	指	公司客户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本报告指企业按照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的承包，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的总承包模式
EPC+F+O	指	融合了融资、设计、采购、施工与运营的综合性的项目管理模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p>式，该模式基于传统的 EPC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and Construction) 总承包模式进行了扩展，加入了融资 (Financing) 和运营 (Operation) 两个重要环节。</p> <p>F (Financing) :代表融资环节，总承包商不仅负责项目建设，还参与到项目的融资过程之中。</p> <p>O (Operation) :表示运营环节，总承包商还需承担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工作。</p>
居住建筑	指	供人们日常居住生活使用的建筑物，包括住宅、别墅、宿舍、公寓等。
公共建筑	指	公众均可进入的建筑物，包含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以及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速公路、铁路、桥梁等）。
链长制	指	以领导挂帅担任链长，通过充分发挥一把手集聚内外部资源的能力，提升一个区域的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推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山水比德	股票代码	300844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山水比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S.P.I Design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彬		
注册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 201 室 202 室 203 室 204 室 205 室 301 室 302 室 303 室 304 室 305 室 401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p>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 201 房，202 房，203 房，204 房，205 房，301 房（部位：自编 A），302 房，303 房，304 房，305 房，401 房，402 房，403 房，404 房，405 房，407 房（部位：自编 A），408 房，409 房，410 房，301 室（部位：自编 B）”变更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 201 室 202 室 203 室 204 室 205 室 301 室 302 室 303 室 304 室 305 室 401 室 402 室 403 室 404 室 405 室 408 室 409 室 407 室（部位：自编 A）410 室（部位：自编 A）”。</p> <p>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 201 室 202 室 203 室 204 室 205 室 301 室 302 室 303 室 304 室 305 室 401 室 402 室 403 室 404 室 405 室 408 室 409 室 407 室（部位：自编 A）410 室（部位：自编 A）”变更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 201 室 202 室 203 室 204 室 205 室 301 室 302 室 303 室 304 室 305 室 401 室”。</p>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环汇商业广场南塔 2-4F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gz-spi.com		
电子信箱	spi@gz-sp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鹏	吴敏端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环汇商业广场南塔四楼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环汇商业广场南塔四楼
电话	020-37039775	020-37039775
传真	020-37039770	020-37039770
电子信箱	spi@gz-spi.com	spi@gz-sp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昌功、袁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473,053,569.19	459,256,409.08	3.00%	333,188,54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258,185.77	28,623,683.76	-191.74%	-108,336,78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203,405.38	12,088,000.21	-473.95%	-133,027,40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221,328.76	-21,118,824.81	42.13%	7,874,243.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190.63%	-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190.63%	-1.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3.80%	-7.22%	-13.6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76,738,060.06	942,749,138.84	14.21%	879,541,60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4,240,359.58	769,132,196.45	4.56%	739,309,370.1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73,053,569.19	459,256,409.08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41,486.83	302,782.19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1,486.83	302,782.19	租赁收入、书本销售收入、代理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73,012,082.36	458,953,626.89	不适用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 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22,466,324.64	29,822,826.34	-175.33%	-107,774,250.9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8,825,120.76	136,357,446.61	77,638,032.47	170,232,96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5,966.78	7,272,634.72	-39,436,426.38	11,271,57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98,779.58	3,435,451.06	-42,293,745.08	3,153,66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41,582.27	-4,472,553.77	8,301,832.85	21,490,974.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47.95	1,556,506.73	2,585,997.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	380,555.71	253,959.33	1,001,736.27	

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83,302.08	4,738,521.71	12,041,681.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335,211.48	7,326,224.07	4,559,298.6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0,832.66	
债务重组损益	2,183,830.42	4,925,279.73	4,378,159.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1.40	-182,035.40	104,213.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365.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4,021.73	2,082,777.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0	-5.35		
合计	18,945,219.61	16,535,683.55	24,690,619.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以整体性解决方案为核心的景观设计业务、建筑设计业务和园林绿化工程总承包（EPC）业务（以下简称“EPC”或“工程总承包”）。公司是一家以创新设计为驱动的综合型规划设计平台，以空间规划与商业策划、建筑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设计为核心，为全国各地政府及地产、商业、文旅开发商在区域发展、社区开发、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与文化旅游等领域，提供全过程的高品质系统服务。

公司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下属控股子公司雅思设计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下属控股子公司比德建设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施工劳务资质，下属控股子公司城更公司拥有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构建了完备的全产业链式服务体系。公司牵头统筹规划、建筑、景观和室内等相关专业，实行总设计师制，并根据客户需要提供从概念设计、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到后期施工等全过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服务或分阶段设计服务。

（1）景观设计业务

根据服务对象和设计任务差异，公司景观设计业务分为社区景观类产品、文化旅游类产品、商业空间类产品和市政公用类产品四种类型，具体如下：

①社区景观类产品

社区景观是公司园林景观设计的重要应用领域，也是目前公司最主要的业务类型，公司合作客户包括保利、华润置地、招商蛇口等知名地产集团。社区景观是指住宅建设项目中（一般为地产开发）除住宅建筑以外的空间及各类景观要素的构成。社区通过绿化与街道的共享使其功能最大化，大幅增加行人停留与交往的空间，以及居民休憩娱乐的空间，进而提升居住品质。合理的景观设计往往会给社区带来人气、活力以及较高的产品附加值。景观设计在“好房子”中的作用早已超越了单纯的“种花种草”，它是连接建筑与生活、人与自然的桥梁，直接决定了居住体验的深度、健康品质的高度。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好房子”，其景观设计往往发挥着塑造“情绪价值”、延伸“居住空间”、重构“家庭关系”、提供“生态调节”等核心作用，是“好房子”的核心要素，是“好设计”的关键要素。针对“好房子”周期下的美好人居建设，公司提出了“创新即战略”的赋能主张，通过情感化设计、场景化设计和运营驱动型设计等路径提升人居环境的高品质水平。

②文化旅游类产品

公司文化旅游类产品是指以乡村振兴、旅游休闲为目标进行符合游客审美观的园林景观设计，涵盖美丽乡镇、旅游度假区、特色小镇、创意园、景区度假酒店、特色民宿、康养健身、教育研学等。从文化旅游行业整体趋势上来看，

未来文旅消费呈现消费品质提升、新兴技术普及、注重精神追求、市场下沉与本地化、多业态融合、体验式消费主导的趋势，依托乡村振兴与文旅融合政策机遇，公司提出“山水田园”园林景观设计概念，融合“文化+消费+生态”，立足于自然景观，响应乡村振兴、文化旅游政策，最大化利用地理差异化资源，构建“三生融合”开发模型，统筹生态基底保护、特色产业植入与数字展演技术，实现文化旅游从“景观观赏”到“体验消费”的转变。

③商业空间类产品

公司商业空间类产品指包括商场、购物中心、商业街、写字楼、创意园、产业园等领域的园林景观设计。在宏观大环境下，中国消费市场进入了韧性消费阶段。良好的商业空间景观可以优化商业区的室内外环境，使商业空间更具活力，形成良好的生活、办公、社交氛围，进而促使产业更加集聚。商业消费空间的升级，是一个城市消费群体需求迭代的体现，景观设计重点突破传统商业空间同质化困境，通过“景观+社群”运营模式，构建兼具艺术策展、数字交互功能的第三代商业空间，助推城市 CBD 能级提升，推动城市的发展。

④市政公共类产品

市政公共园林景观设计主要是为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的公共景观工程提供园林景观设计服务，包括城市公园、休闲广场、运动场地、社区公园、道路绿化带及停车场、城市河道治理等项目。这类项目通常伴随着一定的城市功能转变、产业升级转型、人居环境提升改造等随着时代背景，见证着城市的发展。在市政公共园林景观设计方面，公司以“山水城市”理论为指导，追求“城市与自然共生”的空间形态，反对割裂自然与城市，通过设计让自然渗透城市，使城市成为一个能被呼吸、触摸与感知的“生命体”，充分利用现有自然山水景观资源条件，融入中国山水哲学，将城市绿色生态廊道建设与城市功能有机结合，同时结合场地分析，依托现代手段，配套设计满足不同定位需求的功能，构筑现代化生态型的山水城市，实现自然气息对人文环境的渗透，实现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运营效益、品牌效益等的平衡共存。

（2）建筑设计业务

公司建筑设计业务涵盖居住建筑与公共建筑两大核心领域，形成专业化、特色化服务体系。

①居住建筑

居住建筑是指供人们日常居住生活使用的建筑物，包括住宅、别墅、公寓、宿舍等。公司秉持“在建筑中创造园林般的体验”理念，坚持立足本土的生活方式和审美，关注“此时、此地、此人”的真实需求，运用整体环境融合、地方知识汲取、间态艺术营造等策略，营造一方能够重返自然、安顿身心的理想家园。在具体实践中，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好房子”建设导向，主张景观先行·建筑造园，即在规划与设计初期，优先对场地自然条件、生态格局、人文脉络等进行系统分析与关系梳理，并以此为依据确定建筑布局与形态，使项目“生根于地”，建筑以谦逊的姿态“嵌入”环境后，设计的目标即从满足功能上升到营造体验，将自然、空间与建筑融为一体。公司强调以人为本，倡导绿色低碳，注重户型设计的实用性和外立面的精细美观。通过技术创新与生态环保设计的深度结合，致力于打造健康、低碳、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人居典范。

②公共建筑

公共建筑是指供人们进行公共活动的建筑。公司参与设计的公共建筑主要包括商业综合体、产城融合、城市有机更新等多个类别。在商业综合体领域，公司运用空间句法理论优化商业动线，依托垂直城市理念整合交通核与商业中庭，实现人流高效疏导与业态价值叠加；通过参数化设计打造“可呼吸立面”系统，结合导航式中庭布局，构建沉浸式消费场景，提升商业空间活力。在产城融合实践中，公司基于空间经济学模型，利用立体连廊系统构建创新网络拓扑，促进土地混合利用与产业协同，推动区域经济与城市功能有机衔接。针对城市有机更新，公司创新采用文化遗产数字孪生系统与轻型钢结构植入技术，通过“针灸式”更新策略，在保留历史肌理的同时植入复合社区功能，使老旧空间焕发新生，实现文化遗产与功能迭代的平衡。通过“科技赋能设计、空间服务民生”的实践路径，公司持续探索公共建筑的社会价值与创新范式，为城市空间注入活力，助力中国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3）园林绿化工程总承包（EPC）业务

公司以设计为核心牵头开展园林绿化工程总承包（EPC）业务，以全过程成本管控、品质保障为核心目标，秉承“设计即战略”的理念，整合公司在项目规划设计、施工、项目运维等方面的资源与优势，强化设计、采购、施工、后期运维各环节的深度协同衔接，构建“设计-采购-施工-运维”全流程一体化服务模式，全力保障项目高质量落地、高效率推进、高品质交付，实现项目效益与客户价值最大化。

2、公司业务拓展情况

公司依据目前对市场需求和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研判，持续夯实已有基础，在做大做强设计核心业务的同时，努力开拓数字科技业务、“设计+”业务，大力发展与主营业务、数字科技业务协同的投资业务。

（1）数字科技业务

2025 年，公司紧扣数字中国建设战略，深耕数字科技业务，已构建起“山水智境”人工智能设计软件产品矩阵，全面覆盖景观设计全流程，为前期分析、方案设计、施工管理各环节提供专业且高效的工具支持。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山水智境”产品矩阵，构建“技术迭代-应用创新-生态构建”三位一体创新体系，融合多模态交互技术实现产品智能化升级，研发二维转三维模型产品提升设计效能，与文心大模型深度对接强化智能设计能力，自研“数速植绿图文生成算法”与“山水 AI 文本生成算法”成功通过国家网信办深度合成服务算法备案，成为业内首批合规备案的技术成果之一。同期，公司新增新获 1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10 项 AI 相关软件著作权，“山水智境”斩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技进步奖三等奖，1 项 AI 应用作品获星河产业应用创新奖，1 项 AI 应用作品入选 2025 风景园林新产品、新技术创新成果，两项 AI 应用作品获评中国科学技术馆“优秀作品奖”。

为全面推进数智设计软件产品的市场渗透与技术影响力建设，公司组织专项技术团队走进华南农业大学、华中农业大学、广州美术学院等知名高校与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行业标杆企业开展路演，搭建学术与产业双向赋能的技术交流通道。公司受邀出席广州市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信息化工作委员会主办的“工程建设行业 AI 创新应用”技术交流会、青岛市风景园林协会一届四次会员代表大会并作主题分享，承办“AI 构界·智境未

来”景观建筑数字化科技创新研讨沙龙，汇聚行业协会、设计企业、AI 科技专家开展跨界交流，充分彰显公司在智能设计领域的技术领导力。此外，公司与广东白云学院共建“智境 AI 实验室”，完成首期 AI 模型训练，核心研发人员斩获百度 AI 架构师培养计划优秀架构师等荣誉。通过技术路演、行业沙龙、产学研共建等多元方式持续输出品牌影响力，荣获多项行业科技奖项，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智能设计领域的技术地位与品牌认知度。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灵伴科技，双方充分发挥各自在设计与科技领域的优势，共同推动“设计驱动 AI+AR”的创新应用，通过生态协同重塑城市空间与人类交互的未来图景，为行业数字化转型提供示范案例。

(2) “设计+”业务

面对行业转型升级机遇，公司持续全面落实“设计+”综合业务发展战略，积极推动景观设计业务向全过程系统服务转型。为充分发挥全产业链整合优势，公司通过完善资质体系和资质共享机制，推进技术创新与模式创新、优化项目管理方法与制度，为客户提供城市建设发展策略、前期投资及策划咨询、城乡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室内设计和技术咨询、设计总包管理、特色 IP 文化旅游、城市更新及微改造、城市公共基础设施投建管维等全产业链综合专业服务，进一步提升项目全过程高品质系统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布局与模式创新成果显著：首个建筑景观设计一体化标杆项目“定州鹏洲云璟”成功落地，项目基于城市特质、场地条件与客户需求，充分发挥公司建筑景观一体化设计优势，在策划阶段就打通建筑-景观-室内全链条，实现从策划到实施的全流程一体贯通；在城乡融合领域，公司控股子公司比德建设与雅思设计联合中标的梅州市蕉岭县石窟河畔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一期），以及持续推进的海南省定安县龙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子项目定安县龙湖镇正统村村心土地整治项目（一期）率先落地，进一步拓展了公司在乡村振兴市场的服务能力与品牌影响；同时，公司收购比德建设获取市政总承包二级资质，强化了全过程服务资质体系，并以江西鹰潭·信江一品 EPC 项目的顺利竣工，持续验证“设计牵头、全链协同”模式的高效性。未来，公司将不断迭代“一站式解决方案”服务模式，为更多客户提供兼顾品质与效益的系统性服务。

(3) 投资业务

公司坚持内涵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并重的发展战略，在稳步推进主营业务发展的同时，积极通过收并购与股权投资手段推动业务结构优化升级，助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围绕整体战略布局，公司先后通过投资设立或收购方式，控股广州新山水文化、比德建设、山水您好、山水华垦等子公司，并参股灵伴科技，投资领域覆盖文化创意、工程施工、商业经营管理、农业服务及数字科技等多个板块。在此基础上，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山水投资设立寰瑞投资、华垦投资，聚焦专业化投资业务；同时依托比德建设设立比德文旅，通过下属城更公司设立新侨建筑、美邦机电，进一步完善全产业链布局。未来，公司将持续围绕核心业务发展方向，积极寻找与公司战略高度契合的合作伙伴，优选具备产业协同效应和投资价值的并购标的，重点关注与核心业务关联性强、能够推动技术创新、促进产业链延伸与资源整合、或在市场与业务层面形成互补优势的相关产业领域。

3、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和销售模式

①设计类业务：公司向客户提供以整体性解决方案为核心的景观、建筑设计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向客户交付设计成果、收取设计服务费。公司获取客户的主要方式为客户直接委托和招投标模式。

②工程总承包（EPC）业务：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总承包（EPC）业务涵盖设计、采购和施工等环节，全面负责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核心内容。公司获取客户的主要方式为客户邀请招标和招投标等模式。

（2）采购模式

①设计类业务：公司属于人才和智力密集型服务企业，主要依靠设计人员的艺术创意与专业能力完成项目设计，经营成本主要为员工薪酬，采购内容主要为房租、办公场地装修、办公设备，以及部分项目执行过程中按需采购的技术协作、设计制作等配套服务。

②工程总承包（EPC）业务：公司供应商分为劳务类、专业分包类及材料设备类供应商，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从单位资质、过往代表业绩、生产能力、服务水平以及履约能力等维度进行综合评价，通过多家对比筛选，结合项目所在地实际情况与客户要求，最终选择符合标准的优质供应商。

（3）业务开展模式

①设计类业务。为保障项目顺利推进，确保设计服务质量，公司从业务管理、组织架构、人员安排和质量控制等方面建立完善管控体系：业务管理方面，分阶段开展设计工作，包括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与施工配合等阶段，各阶段设计工作完成后，由项目负责人发起阶段成果审核流程，经公司逐级审核通过后对外报送，取得客户出具的设计确认函；组织架构方面，设立市场运营中心，负责业务评判与承接、合同拟定与签署、项目团队协调安排、项目进度与效率监督；人员安排方面，公司承接订单后，根据项目与团队的定级匹配情况，结合项目工期要求与团队工作档期，分配任务至相应设计院，组建设计团队并指定项目负责人统筹推进；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建立多层级审核保障制度，形成设计人员、项目负责人、事业部负责人和质量管理中心等的多层审核链条，对设计质量层层把关。

②工程总承包（EPC）业务。项目中标后，公司组建专属项目部，由项目部全面负责项目进度、质量、安全、成本及施工管理。项目施工前，项目部组织编制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进度计划；项目施工阶段，项目部严格按照既定方案执行，统筹施工机械设备、材料进场，严控施工质量、进度与成本；项目竣工阶段，项目部组织工程竣工验收，编制竣工结算资料并移交客户。

4、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

一是外部驱动因素。国家城市更新制度化提速、“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战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升级、县域治理现代化突破三大战略纵深推进，为设计行业持续赋能。2025年7月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明确提出，我国城镇化已从快速增长期转向稳定发展期，城市发展由增量扩张转入存量提质增效阶段，要以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以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稳步提升城镇化率。设计行业作为城乡高质量发展及“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的重要参与载体，结合公司“设计+”和数字科技业务模式，将面临着更大的发展机

遇。同年发布的国家标准《住宅项目规范》，以安全、舒适、绿色、智慧为核心目标，对住宅项目的建设、使用和维护作出全面规范，标志着我国住房建设正式迈入品质升级时代。“好房子”建设在满足多层次住房需求的同时，为房地产行业转型发展带来新契机，有效激发改善性住房需求，也倒逼景观设计加速提质升级。与此同时，数字化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AI 与数智技术正重构设计生产模式，推动行业向更智能、高效、创新的方向转型。数字景观技术实现艺术与科学的深度融合，既对设计企业提出更高要求，也带来全新发展机遇。在房地产调控背景下，开发商竞争加剧，更倾向选择综合实力强、响应迅速、兼顾多重效益的头部设计企业，行业规模化与龙头效应持续凸显，具备创新力、市场响应快、设计作品兼具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的设计企业将占据市场优势。未来，下游客户会更倾向于与这类综合实力突出的规模化、全国性优质设计企业开展长期战略合作。

二是内部驱动因素。在人才与技术驱动方面：人才是设计企业的核心资产，专业技术团队的规模、结构、经验与创新新能力直接决定企业的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通过持续引进与培养多学科、复合型技术骨干，优化团队构成，夯实人才基础。同时，公司积极推动数智化转型，应用前沿设计软件与技术工具，全面提升设计效率、精准度与施工协同水平，构筑技术护城河。在品牌与口碑驱动方面：品牌声誉与项目口碑是赢得客户信赖、获取持续业务的关键。公司凭借高水平的设计成果、丰富的项目实践与良好的履约记录，在业内建立了专业、可靠的品牌形象。优质团队的市场口碑与可验证的成功案例，已成为获取重点项目、实现客户留存与推荐的重要保障。在服务升级与业务创新驱动方面：公司不断拓展服务边界、创新业务模式。围绕城市更新、乡村振兴、县域治理等项目，提供从策划咨询、规划设计到建设运营的全过程、跨专业综合解决方案。通过设计战略升维与品牌赋能，协助客户提升项目价值与市场竞争力，实现从“交付图纸”到“交付价值”的转变。在产业链整合与资本协同驱动方面：公司依托专业优势与资本平台，围绕设计主业进行产业链延伸与生态布局。通过战略投资、并购整合等方式，介入文化旅游、数字科技等上下游关联领域，强化业务协同，培育新的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服务能力、规模效益与抗风险水平。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以整体性解决方案为核心的景观设计业务、建筑设计业务和园林绿化工程总承包（EPC）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设计类业务归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M74”，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总承包（EPC）业务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行业代码“E48”。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情况

(1) 景观设计行业：存量提质与生态创新双驱，迈入一体化高质量转型期

中国景观设计行业在新型城镇化、生态文明建设及技术革新的多重驱动下，已发展为融合科学、艺术与生态理念的综合性领域，设计不再是单纯的空间美化，而是驱动价值创造的核心引擎。行业核心功能从单一景观美化，延伸至生态治理、城市活力营造、文脉传承等多元维度。作为兼具科学性与艺术性的综合性学科，景观设计不仅涵盖建筑、交通、地形、水体、植被等多领域专业知识，更持续融合新技术、新工艺与新理念。伴随居民休闲娱乐需求提升，风景园林设

计已纳入国家城市建设整体规划，成为城市基建的核心组成部分。作为建筑、房地产及市政工程的上游环节，景观设计通过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引领下游产业链发展，深度关联城镇化进程与居民生活品质提升需求。在绿色发展政策导向下，行业重心正从单一景观美化转向生态可持续性发展，同时依托人工智能（AI）、虚拟现实（VR）及参数化设计等技术优化流程，提升设计精准度与客户参与感，实现品牌与客户双向赋能。行业竞争已告别简单复制模式，进入持续创新迭代的新阶段，共同推动住宅产品向着以人为本的高质量发展方向稳步迈进。

城镇化纵深推进与市场成熟度提升，倒逼景观企业整合景观、建筑、生态、文化及数智技术资源，实现全过程一体化发展。市场集中化、管理精细化成为景观设计行业的未来趋势，全生命周期设计服务成为行业内生需求。当前房地产行业处于短期筑底与长期转型并轨阶段，住宅景观需求逐步向高品质改善型、四代住宅转型，市政公共景观、城市绿地系统、乡村生态风貌打造成为核心增量市场。同时，AI 设计、BIM、数字孪生等数智技术深度渗透行业，大幅提升设计生产效率，同质化低价竞争逐步退场。行业格局持续优化，头部企业凭借一体化服务能力、全流程服务优势及品牌口碑抢占核心市场，县域经营与高端定制并行成为重点布局方向，行业整体朝着生态化、数智化、一体化、精细化方向稳步发展，发展韧性持续增强。

(2) 建筑设计行业：结构调整与绿色数智升级并行，聚焦高质量突围

建筑设计行业正处于“总量见顶、结构升级、技术跃迁”的关键拐点，未来 3-5 年行业发展主线为“减量竞争下的高质量突围”。在新型城镇化、绿色转型及技术创新的多重驱动下，行业正经历结构性调整与高质量发展转型。传统住宅设计需求有所回落，但城市更新、保障房、产业园区、医疗教育等民生及公共建筑设计需求仍保持正增长。数字化、工业化、绿色化“三位一体”正逐渐成为行业技术主线，BIM 技术和 AI 技术持续迭代升级，AI 技术深度融入设计过程，应用于资源调度优化与风险管理，有效缩短设计周期、降低成本，提升项目管理效率，通过多专业协同保障项目质量和实施效率。

行业竞争格局呈现分化态势，头部企业依托技术研发、全生命周期服务及跨区域布局优势巩固市场地位，中小型企业通过数字化与专业化转型深耕细分赛道。区域发展方面，东部沿海聚焦高端智能化项目，中西部地区依托城镇化红利发力基建升级，形成差异化竞争格局。未来行业发展趋势聚焦三大方向：一是智能化与数字化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技术迭代将重构设计-建造全链条；二是“双碳”目标驱动全生命周期碳管理，低碳相关政策前面推动行业转型；三是“设计+运营”模式快速发展，产业链向投资、建设、运维一体化延伸，催生新型服务生态。与此同时，行业正积极推动建筑、景观、室内等多专业一体化协同，打破以往建筑、景观、室内等专业各自为政的单专业设计模式，倡导从项目策划阶段即实现各专业统筹设计，以系统思维优化空间功能、环境体验与资源利用，全面提升项目品质与综合效益。整体来看，建筑设计行业在政策与市场的双轮驱动下，正迈向技术驱动、绿色升级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3) 园林绿化工程总承包（EPC）：模式变革升级，全链条一体化赋能高质量建设

在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绿色低碳等政策驱动下，EPC 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容，结构性变革与高质量发展并行，生态修复、城市更新、乡村振兴及城市群建设领域市场容量显著提升，绿色建筑与智能建造成为核心增量赛道，推动 EPC

模式从传统分段施工向“设计-采购-施工-运维”全链条一体化服务转型。当前行业核心需求集中于城市更新改造、园林绿化、生态修复、和美乡村建设、保障性住房及公共配套基建领域，政府类项目占比持续提升，进一步推动 EPC 模式向标准化、精细化升级。

随着国家对生态环保与可持续发展的日益重视，绿色建筑市场迎来发展机遇，绿色建造与生态理念贯穿项目全周期，契合建筑领域节能降碳的政策要求，推动生态景观与工程建设一体化落地。同时，数字化深度赋能行业发展，AI、BIM 等技术广泛应用于设计协同、施工管控与运维管理，全面提升全流程管控效率。行业竞争格局持续优化，具备建筑景观一体化设计能力、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与数智化管控水平的企业竞争优势愈发突出，EPC 模式也成为设计企业延伸业务链条、从单一设计服务商向综合服务商转型的核心路径，助力行业整体提质增效。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深耕设计业务领域多年，凭借优质的服务能力、丰富实践与专业能力，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声誉，取得了较高的行业地位。

(1) 公司经过近二十年稳健发展，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获得下游优质客户高度认可，建立了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为支撑全国化业务布局，公司稳步拓展分支机构网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广州总部外，已在北京、上海、深圳、青岛、昆明、长沙、武汉、重庆、成都、南京、郑州、海口、杭州、西安、贵阳、东莞、定安、合肥、天津、新疆、香港成立 21 个城市公司，团队规模超千人，在全国 200+城市落地 5000+精品项目，成为行业少数具备全国性跨区域经营能力的大型设计机构之一。2021 年公司成功上市，品牌价值、市场知名度与资本实力显著提升，进一步巩固了市场认可度。

(2)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丰富设计经验，形成了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口碑，构建的全产业链式服务体系，与市场需求高度适配。公司在国内外屡获权威奖项与专业认可，包括 2021-2025 年连续 5 年蝉联中国民营工程设计企业风景园林专业十强榜首、2025 年央企国资房企园林景观设计优选供应商（民族品牌）TOP1、2025 年广州文化企业 30 强等；多项设计作品先后荣获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定、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英国皇家风景园林学会奖、IFLA 亚太地区风景园林奖、美国 IDA 设计大奖等国内外权威奖项，在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标杆示范意义。

(3) 公司前瞻性设计理念与手法对外输出，具备一定行业引领力。设计行业兼具科学性和艺术性的双重特征，优秀设计作品需兼具功能性和创造性。公司通过建筑、景观、室内的一体化整合设计，将“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等现代人居要求，转化为可感知的立体生活场景与归属感浓厚的人居环境，实现设计创新与民生改善的有机结合，持续为行业进步贡献力量。

3、行业政策信息

国家出台一系列行业相关政策，为行业发展营造了稳定有利的政策环境，行业依托政策红利进入高质量发展新时期，紧抓行业机遇，持续释放自身潜能。涉及行业的主要政策如下：

文件名称	部门	时间	主要内容
------	----	----	------

文件名称	部门	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5 年 1 月 1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2.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3. 着力壮大县域富民产业 4. 着力推进乡村建设 5. 着力健全乡村治理体系 6. 着力健全要素保障和优化配置体制机制
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	国务院	2025 年 1 月 1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快建设京津冀减污降碳协同和生态修复示范区 2. 持续建设长三角区域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样板区 3. 共同建设粤港澳融合创新美丽湾区 4. 推动长江流域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带 5. 推动黄河流域上中下游协同保护和治理 6.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7. 促进生态环境根本好转 8.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9. 筑牢生态安全底线等
乡村全面振兴规划 (2024—2027 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5 年 1 月 22 日	<p>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为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制定本规划</p>
住宅项目规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 年 3 月 13 日	<p>以住宅项目整体为对象，以安全、舒适、绿色、智慧为目标，在规模、布局、功能、性能和关键技术措施等方面，对住宅项目的建设、使用和维护作出规定</p>
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 (2024—2035 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5 年 4 月 7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把中国人的饭碗端得更牢更稳 2. 全领域推进农业科技装备创新，加快实现高水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 3. 全环节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4. 全链条推进农业产业体系升级，提升农业综合效益 5. 进一步深化农业对外合作，培育农业国际竞争新优势 6. 高质量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提升农村现代生活水平 7.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缩小城乡差别
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5 年 5 月 2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既有建筑改造利用。 2. 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整治改造 3. 开展完整社区建设 4. 推进老旧街区、老旧厂区、城中村等更新改造 5. 完善城市功能 6. 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 7. 修复城市生态系统

文件名称	部门	时间	主要内容
			8. 保护传承城市历史文化
数字中国建设 2025 年行动方案	国家数据局	2025 年 5 月 17 日	1. 坚持数字中国建设工作“一盘棋”，完善数据工作央地政策协调机制 2. 着力强基固本，发展彰显优势、体现特色的数字产品和数字产业 3. 深度挖掘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积极开展人工智能高质量数据集建设 4. 加快推动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优化升级，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逐步实现各地区算力需求与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资源高效供需匹配 5. 加强交通、医疗、金融、制造、农业等重点领域数据标注，建设行业高质量数据集等
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	国务院	2025 年 8 月 27 日	1. “人工智能+”科学技术 2. “人工智能+”产业发展 3. “人工智能+”消费提质 4. “人工智能+”民生福祉 5. “人工智能+”治理能力 6. “人工智能+”全球合作 7. 提升模型基础能力 8. 加强数据供给创新 等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中共中央	2025 年 10 月 23 日	1.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 2.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3.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4. 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5. 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6. 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 7.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开创合作共赢新局面 8.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9. 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10. 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 11.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12.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 13.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人才优势

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开发与培训体系，高度重视技术与管理人才培养，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将人才战略贯穿公司各关键业务领域。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高稳定性的设计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1326 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员工占总人数的 88.69%以上，硕士以上学历员工占总人数的 9.95%以上，拥有高级职称 60+、中级职称 160+。同时，公司结合市场行情及业务转型需求，持续优化人员结构，综合型人才数量稳步提升。公司推行人性化管理模式，科学统筹管理与专业人才的学习实践活动，以创新设计、创新服务为理念引导团队开展工作，持续研发适配市场需求的产品，为客户提供更具文化内涵、创意与科技含量的设计服务。合理的人才结构、充足的人才储备，保障公司在现有经营规模与项目储备下，能够高效率、精细化地完成各类项目设计工作。

公司通过持续优化薪酬福利政策、建立激励机制、提供专业化系统培训，持续吸引行业内优秀创意人才，搭建创新创意人才发展平台，不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与核心优势。

2、品牌优势

公司为众多客户打造了多个标杆性项目，在景观设计领域树立了优质品牌形象，积累了良好的行业口碑，斩获多项行业奖项和荣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项目累计获得国内外各类奖项 990 个，其中国际奖项 279 项，省级协会奖项 57 项；发表学术期刊文章 13 篇。核心荣誉包括：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百会万企”行动表现突出民营企业、广州市建筑业“链长制”工作示范企业、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先进集体、2021-2025 年连续 5 年蝉联中国民营工程设计企业“风景园林专业十强榜首”、2025 央国资房企园林景观设计优选供应商（民族品牌）TOP1、2025 年广州文化企业 30 强、Architizer2025 中国顶尖建筑公司 TOP100 等。多个项目获评行业典型案例：东莞鸿福路轴线综合整治首期工程、佛山市陈村 NCC 公园项目入选中国城市更新和既有建筑改造典型案例、梅州市蕉岭县石窟河畔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入选广东省乡村振兴规划设计（含乡村建设）百佳作品、“深圳明湖公园”获得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定二等成果、北京中关村国际创新中心获得广东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顺德大良苏岗公园改造项目获得 IFLA 亚太地区风景园林奖卓越奖、永庆坊“微改造”实践获得英国皇家风景园林学会景观遗产奖等。

在稳固社区景观设计传统优势业务的同时，公司紧跟国家大健康、大旅游、城市建设、乡村振兴等政策导向，大力拓展市政公共、文化旅游业务，细分业务覆盖市政绿地、城市更新、景观规划、旅游策划、康养基地等领域，多次中标国内标杆性项目，主要包括：广州南沙湾滨海海岸线贯通项目、广州黄阁南路沿线及周边配套设施完善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重庆科普中心城市更新项目、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室外园林景观项目、广州环“两山”引领区森海驿站景观工程设计项目、山东济宁高新区采煤塌陷区综合治理项目、梅州市蕉岭县石窟河畔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一期）、成都新希望顺江路 333 号综合体项目、广州白云凯悦酒店、重庆复地山与城项目、华润置地 2025-2026 年度住宅项目景观方案设计总部集中采购等，进一步夯实品牌影响力。

3、客户优势

公司凭借突出的品牌优势与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在市场中建立了较强的订单获取能力。一方面，公司与全国各大地产开发商、企事业单位、各地政府及相关投资建设主体开展广泛合作，完成一系列高质量、彰显公司设计实力的标杆

项目，持续提升公司在开发商、政府和公众中的影响力；另一方面，公司以高品质服务赢得客户长期信赖，与众多客户保持长期紧密合作，推动业务订单持续转化。

基于上述优势，公司与国内地方政府及头部房地产开发商建立了长期、紧密、广泛的合作关系，尤其与中铁、中铁建、招商、保利、华润、能建、中交、中建、金茂等地产龙头企业达成稳固的战略合作，形成稳定互信的伙伴关系。长期稳定的合作有助于搭建高效的沟通渠道，加深文化认同，形成较强的客户粘性。此外，公司先后获得十五运会深圳光明赛区委员会办公室、广州从化区良口镇良明村发来的致谢函，以及中海地产优质合作奖、中建智地潜力优秀供应商、德通置业优秀服务伙伴奖等多项客户授予荣誉，在业内备受下游优质客户的高度认可。

4、创新和研发能力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将创新意识的培育与践行置于核心位置，以“创新·引领诗意栖居”为理念指引，鼓励全员将创新思维融入项目设计全流程，使创新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同时，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技术前瞻布局，紧贴市场需求变化与技术发展趋势进行前瞻式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3,704.3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7.8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获得 40 项外观设计专利、29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4 项发明专利，并拥有 9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 2 项作品著作权。公司自主研发的“数速植绿图文生成算法”“山水 AI 文本生成算法”通过国家网信办深度合成算法备案、“标规千问——AI 规建景设计规范标准智能问答软件”“BDS AI 图像生成工具”获得中国科学技术馆“优秀作品奖”、“AI 破壁，标规千问：开启风景园林设计规范智能新纪元”入选《2025 风景园林新产品、新技术白皮书》。数字化技术是驱动数字场景和内容建设的底层基石，公司从数字新基建视角出发，推进智能化设计与景观创新研究实践，利用人工智能(AI)、地理信息系统(GIS)、参数化等数智化技术，自主研发并持续迭代智慧山水平台，通过 AI 平面图自动生成与渲染、AI 效果图生成、实景建模、智能制图、景观 3D 正向设计等功能，不仅提升了设计效率与质量，也为数字新基建的推进与设计行业的数字化转型赋能。公司持续推进研发中心平台化建设，强化其技术引擎与专业输出功能，响应国家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战略部署，通过成立新山水研发中心，持续为城市与自然共生的发展愿景注入科技动力，推动行业向绿色、智慧、可持续方向不断迈进。

5、产品和服务优势

公司始终秉持可持续创新的设计方法论，以创新驱动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升级，高度重视设计各环节的质量管控。通过项目管理系统、成本控制、数字方法与工具、后期服务四大保障体系，全面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作为广州市首批建筑业“链长制”工作示范企业，公司具备全过程咨询与 EPC+F+O 的服务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从咨询策划、规划设计、品牌赋能、施工建设到投融资与运营的全链条、一站式解决方案。长期以来，公司凭借专业的服务态度、优质的设计水平与全过程服务能力，赢得了全国各地政府、政府平台公司、国央企以及民营企业的认可。在城市赋能、乡村建设、文化旅游、生态治理、数字科技等领域打造了众多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标杆项目，屡获国内外权威奖项肯定。

为支撑业务全国化布局，公司已在广州总部之外，于北京、上海、深圳、青岛、昆明、长沙、武汉、重庆、成都、南京、郑州、海口、杭州、西安、贵阳、东莞、定安、合肥、天津、新疆、香港成立 21 个城市公司，形成了覆盖全国的设计服务网络，有效支持区域市场的快速拓展与高效响应。公司持续建设与全国化布局相匹配的高素质设计队伍，依托丰富的项目积累不断强化团队综合能力。总部通过统一客户对接与资源统筹机制，实现设计资源的集约调配与高效协同，为客户提供规模化、高品质的服务，不断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与运营效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305.36 万元，同比增长 3.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25.82 万元，同比下降 191.74%。公司以创新设计赋能高品质建设为核心，推动景观与建筑设计业务协同发展，全年新签合同额达 11.20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57.95%。景观设计聚焦国央企与区域龙头战略，通过全过程咨询与品牌营销助力客户溢价，持续扩大市场占有率；建筑设计实现一体化合同额 1.72 亿元，业务协同成效显著。

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在“市场年”战略指引下，公司为完善服务网络、提升综合竞争力，有序增设分、子公司和扩大团队，市场投入、人力成本及相关运营费用相应增加，这虽推动了新签合同额显著增长，推动营业收入增长，但也对当期利润构成阶段性压力，导致 2025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

面对行业竞争，公司依托差异化优势，围绕“再造山水”核心战略，从三方面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深化客户经营，通过提升设计质量与响应速度来增强存量客户粘性，并凭借在区域发展、社区开发、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与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品牌优势，积极拓展优质新客户；二是加快智能化转型，推动人工智能在设计领域的落地应用，以技术赋能全面提升综合设计水平与服务效率；三是强化内部运营，通过持续的技术进步、结构优化与管理升级，有效支撑了市场占有率与营收规模的提升。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73,053,569.19	100%	459,256,409.08	100%	3.00%
分行业					
设计服务	449,301,849.67	94.98%	439,483,447.57	95.69%	2.23%
工程总承包	22,042,537.13	4.66%	18,856,971.77	4.11%	16.89%
其他	1,709,182.39	0.36%	915,989.74	0.20%	86.59%
分产品					

社区景观	349,483,722.25	73.88%	330,533,906.93	71.97%	5.73%
文化旅游	17,334,101.04	3.66%	27,348,617.95	5.95%	-36.62%
商业空间	22,641,229.30	4.79%	35,369,539.05	7.70%	-35.99%
市政公共	17,966,977.35	3.80%	33,396,767.55	7.27%	-46.20%
公共建筑	14,578,461.61	3.08%	4,227,683.91	0.92%	244.83%
居住建筑	27,151,727.05	5.74%	8,606,932.18	1.87%	215.46%
工程总承包	22,042,537.13	4.66%	18,856,971.77	4.11%	16.89%
其他	1,854,813.46	0.39%	915,989.74	0.20%	102.49%
分地区					
华东	136,030,677.91	28.76%	116,497,285.31	25.37%	16.77%
华南	60,975,534.85	12.89%	82,637,191.62	17.99%	-26.21%
西南	52,776,340.31	11.16%	50,616,453.23	11.02%	4.27%
华中	63,135,002.89	13.35%	62,144,214.22	13.53%	1.59%
华北	67,732,571.26	14.32%	81,232,788.74	17.69%	-16.62%
西北	75,668,561.32	16.00%	56,204,877.47	12.24%	34.63%
东北	16,734,880.65	3.54%	9,923,598.49	2.16%	68.64%
分销售模式					
直接委托	347,694,784.17	73.50%	315,819,335.99	68.77%	10.09%
招投标	125,358,785.02	26.50%	143,437,073.09	31.23%	-12.6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设计服务	449,301,849.67	240,641,341.68	46.44%	2.23%	12.19%	-4.76%
分产品						
社区景观	349,483,722.25	179,662,573.24	48.59%	5.73%	12.89%	-3.26%
分地区						
华东	136,030,677.91	84,169,837.07	38.12%	16.77%	37.03%	-9.16%
华南	60,975,534.85	34,062,108.03	44.14%	-26.21%	-19.94%	-4.37%
西南	52,776,340.31	30,015,733.09	43.13%	4.27%	35.67%	-13.16%
华中	63,135,002.89	29,275,977.55	53.63%	1.59%	8.51%	-2.95%
华北	67,732,571.26	36,200,051.57	46.55%	-16.62%	-21.94%	3.64%
西北	75,668,561.32	36,983,314.35	51.12%	34.63%	45.66%	-3.71%
分销售模式						
直接委托	347,694,784.17	191,081,091.44	45.04%	10.09%	19.54%	-4.35%
招投标	125,358,785.02	69,377,783.91	44.66%	-12.60%	-0.32%	-6.8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东方院子园林设计项目	沧县东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42.69	16.94	-2.06	0	-2.06	16.94	16.94	否	是	否	甲方资金链断裂，项目暂停超过三年，本期已签订终止协议，本报告期履行金额是根据终止协议调减。
海南丽湖醉花岛湿地文化旅游区项目	海南醉花岛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189.19	5.53	0	0	0	5.53	5.53	否	是	否	甲方资金链断裂，项目暂停超过三年，本期已签订终止协议。
定安县龙山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	定安县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9,547.94	0	0	19,547.94	0	0	0	是	否	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工成本	168,119,674.36	64.55%	146,866,407.36	64.01%	14.47%
专业技术服务业	设计制作成本	3,023,391.51	1.16%	3,775,711.37	1.65%	-19.93%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技术协作费	45,551,330.76	17.49%	43,214,103.96	18.83%	5.41%
专业技术服务业	房租水电费	9,692,763.59	3.72%	8,326,118.42	3.63%	16.41%
专业技术服务业	差旅费	8,267,180.76	3.17%	6,307,621.79	2.75%	31.07%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折旧摊销费	2,933,612.46	1.13%	4,569,143.49	1.99%	-35.80%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	5,574,447.79	2.14%	4,898,826.60	2.14%	13.79%
专业技术服务业	工程成本	17,296,474.12	6.64%	11,490,840.37	5.01%	50.52%

说明

成本结构无重大变化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动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9,338,091.5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鹰潭智高置业有限公司	20,761,370.10	4.39%
2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1,249,830.19	2.38%
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6,801,269.64	1.44%
4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54,499.40	1.24%
5	力旺集团有限公司	4,671,122.23	0.99%
合计	--	49,338,091.56	10.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5,778,876.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3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浙江阿里商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11,449,628.39	7.80%
2	河南宝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113,366.81	4.85%
3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6,240,324.72	4.25%
4	合肥辽辽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527,546.03	3.77%
5	上海瓴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448,010.75	3.71%
合计	--	35,778,876.70	24.3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5,262,577.30	40,476,938.28	36.53%	主要系销售人员增加带来的人力成本及差旅费等增加
管理费用	91,902,485.00	76,529,446.08	20.09%	
财务费用	968,885.07	-436,656.28	321.89%	主要系利息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37,043,712.67	33,342,069.58	11.1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城市老旧小区更新策划评估技术方法研究	构建一套系统完整的评估技术方法指导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更新前现状评估，解决研究地段是否具备改造的必要性以及改造急缓度；改造过程中改造实施方案的合理性、紧急性和可实施性等；改造后地段改造是否成功以及不足之处，指导下一阶段更新工作。	已完成	（1）发表论文《面向生活的社区景观更新机制——以成都市新都区“小花园”更新为例》；（2）形成研究报告《老旧小区改造更新评估技术方法》	解决目前更新改造体系中缺乏的系统性的理论体系，为城市有机更新理念提供技术支撑，为城市发展建设决策提供参考。提高公司城市更新设计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城市更新景观设计项目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和知名度。
城市建筑风貌设计标准化方法研究	探索能够规范和引导城市规划和建设行为的设计标准方法，塑造城市建筑风貌特色，提升城市品质。	已完成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城市建筑风貌设计标准化方法研究 1 份；（2）相关学术论文 1 篇。	成果的应用为塑造风貌特色、引导文化方向，转变建筑乱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治理能力，促进机制创新，为今后城市与建筑风貌管理的制度完善和创新指明了方向。提高公司城市建筑风貌设计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城市建筑设计项目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和知名度。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星空候鸟家园系统规划建设方法研究	建立广州的暗夜保护区和星空文旅经济开发区。探索出一条广州都市城乡夜间星空经济的发展道路。打造星空旅游的超级 IP，通过“美丽星空”这一资源点亮广州的星空时刻，制定暗夜保护计划。	已完成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星空候鸟家园系统规划建设方法研究》研究报告 1 份；(2)相关学术论文 1 篇。	成果将可应用于公司规划类项目，通过规划促进生态旅游资源合理利用，构建环境教育科普基地，实行文化推广交流。提高公司规划设计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规划设计项目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和知名度。
基于 CAD 与 CNN 的住宅小区绿化方案自动布置软件开发	从设计角度出发，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软件输出成果评价方法，帮助设计师更加精确地筛选和优化生成的绿化方案。通过这一方式将人工智能技术无缝融入风景园林行业的日常生产时间之中，推动技术的革新与效率的大幅提升。	已完成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技术成果：①全国基础植物数据库 1 个；②山水比德优秀住宅区绿化及园建数据库 1 个；③AI 住宅小区绿化方案智能布置软件 1 个；④AI 住宅小区绿化方案智能布置输出结果评价标准 1 个；⑤投稿学术论文 1 篇；⑥用于申请发明专利的技术交底书 1 份。(2)衍生宣传与教育成果：①微信公众推文 1 篇；②AI 住宅小区绿化方案智能布置软件操作手册 1 本；③AI 住宅小区绿化方案智能布置软件使用课程 2 节。	本研究所生成的基于 CAD 与 CNN 的住宅小区绿化方案智能布置软件在未来定会具备广阔的发展与应用前景，在极大提升风景园林行业的生产效率的同时提升植物设计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为行业带来革命性的变革。
基于城市更新设计的案例研究	旨在从不同角度深入剖析城市更新项目，为未来的城市发展提供借鉴和指导。探索创新设计方法，发掘新的设计理念，为城市更新提供新的思路 and 方向，为其他项目提供技术参考，推动城市更新设计技术的进步。	已完成	形成《城市更新设计案例研究》，深度剖析不同类型案例的特点、实施过程及成效，对比国内外城市更新设计的差异与共性；阐述绿色建筑、历史文化保护、智能城市等技术在城市更新中的应用，提出创新技术路径；结合我国城市发展实际，构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城市更新设计模式与策略体系，为城市规划师、园林设计师等专业人员提供丰富的设计灵感和实践参考。	对城市规划、建筑设计等行业从业者来说，《城市更新设计案例研究》能让他们了解全球趋势，获取设计灵感。实际项目设计时，可借鉴案例库经验，提升方案科学性与创新性。同时为技术应用提供指导，增强设计作品的可持续性与文化内涵，制定出符合实际且具前瞻性的设计文案。该成果还可以促进学术交流与人才培养，为城市更新研究提供新思路，可作为成果展示与平台交流等活动，为设计师了解和参与城市更新提供渠道。
自动化构建三维复合场地系统工具	研发一款创新工具，该工具能自动读取 CAD 图纸并精确生成三维复合场地模型。通过集成先进的计算机图形学与参数化设计技术，旨在解决传统建模在处理复杂场地时耗时低效、精度不足的问题，提升工作效率，确保模型高精度与一致性，降低成本，推动景观设计与规划领域的数字化转型与技术创新。	已完成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开发自动化构建三维复合场地系统工具 1 个；(3)申请软件著作权 1 项。	研究成果为设计师提供了直观、精准的三维场地模型，助力他们在设计初期就进行深入的分析与优化，提高设计方案的可行性与科学性。此外，该成果的应用还将大幅度降低成本，推动景观设计与规划领域的数字化转型与技术创新，为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自动化构建三维建筑体块工	研发一款创新工具，该工具能够自动读取 CAD 图纸并精确生成三维建筑体块。通过集成先进的计算机图形学与	已完成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开发自动化构建三维建筑	研究成果能够自动读取 CAD 图纸，并基于先进的计算机图形学与参数化设计技术，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具	参数化设计技术，旨在解决传统手工建模在处理复杂建筑体块时面临的耗时、低效及精度不足等问题，从而提升景观设计与规划领域的工作效率，确保模型的高精度与一致性，降低建模成本，并推动行业的数字化转型与技术创新。		体块工具 1 个；（3）申请软件著作权 1 项。	快速且精确地生成三维建筑体块。这不仅极大地缩短了建模时间，还确保了模型的高精度与一致性，为后续的景观设计提供了坚实的基础。研究成果的应用，使得设计师能够更专注于创意与设计的优化，而非繁琐的建模过程。同时，生成的三维建筑体块可作为景观设计中的关键元素，与其他景观要素（如植被、水体、地形等）相结合，共同构建出完整的三维复合场地系统。这种高效、精确的建模方式，不仅提升了设计效率，还降低了建模成本，为景观设计行业的数字化转型与技术创新提供了有力支持。
数智化景观组件制作应用方法研究	旨在针对当前景观设计中模型构建效率低、参数化设计普及度不足、设计师重复劳动量大等痛点，依托 Grasshopper 参数化设计平台，开发一批符合景观设计实际需求的数智化组件，构建系统化的景观组件模组库。最终实现设计师通过修改关键参数即可快速生成标准化、个性化景观模型的目标，推动景观设计从传统“手动绘图”向“参数化生成”转型，提升设计效率与成果质量。	研发中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完成 4 大类（特色景观亭类、景观墙体与种植类、景观道路与设施类、专项铺装与装置类）核心景观组件开发，覆盖景观设计基础及特色场景需求；（2）形成《组件模组库应用操作手册》1 份，为企业内部技术传承与推广提供标准化指导文件；	研究成果能提升行业效率，缩短景观模型构建时间超 40%，减少设计师重复劳动；推动技术普及，简化 Grasshopper 操作流程，促进参数化设计在景观行业规模化应用；平衡设计标准化与个性化，整合规范又支持自定义；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形成技术优势，提高交付速度与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还能传承技术、降低培训成本。
基于数字地形模型的径流识别与集水区自动划分技术研究	旨在研发一款面向景观设计领域的创新软件工具，通过数字地形模型（DEM）数据驱动，实现地表径流网络智能识别与集水区全自动划分。集成水文分析算法与交互式设计技术，致力于解决传统方法中人工勾绘效率低下、GIS 专业门槛过高、成果适配性弱等核心痛点，提供可视化分析、人工交互修正及多格式成果导出（PNG/SVG/DWG/SHP）的一体化解决方案。通过简化复杂水文分析流程，显著提升设计效率与科学性，降低技术成本，推动景观水文分析向智能化、标准化转型。	研发中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开发自动化水文分析工具 1 个；	研究成果能填补面向景观设计领域的专业化水平分析平台空白，实现自动化技术与设计流程的深度耦合；通过高效精准的核心工具降低分析门槛，推动设计范式由经验主导向数据驱动转型；为海绵城市建设、雨洪管理优化及水生态保护提供技术引擎，支撑国家生态文明与“双碳”战略目标；依托自主研发突破技术壁垒，增强行业在数字化与智能化方向的国际竞争力。
地形因子综合评估在景观设计中的应用研究	旨在研发一款面向景观设计领域的专业化地形分析软件，以数字地形模型（DEM）为核心数据源，集成高程、坡度、坡向多因子协同分析算法与可视化交互技术，构建从数据导入到成果输出的全流程解决方案。软件将突破传统分析工具操作复杂、专业门槛高的局限，通过自动化计算实现地形因子的综合评估与空间关联，支持设	研发中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开发景观地形多因子综合分析工具 1 个；	研究成果是一款集成高程、坡度、坡向综合分析功能，且操作界面符合设计师使用习惯的专用软件。该软件可通过简化数据导入流程、自动化多因子叠加计算，并支持条件筛选功能，帮助设计师快速获取场地地形特征的全局认知，辅助科学决策，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p>计师快速筛选符合特定条件的区域（如坡度适宜活动区、坡向适配植被带等）。同时，软件将提供符合筛选条件的平面图像导出功能，支持 PNG、JPG、SVG 三种常用格式，并允许用户自定义颜色方案以增强可视化表现力，解决传统方法中分析结果与应用脱节、修改调整耗时等问题，最终降低地形分析的技术成本，提升景观设计方案的科学性与落地性，推动地形因子评估从碎片化向系统化转型。</p>			<p>最终提升景观设计方案的环境适配性与实施可行性</p>
<p>多源数据融合下的城市名片资源库建设</p>	<p>旨在利用多源数据融合技术，构建一个全面、高效、便捷的城市名片资源库平台。当输入特定城市名称时，平台能够快速、准确地呈现该城市在经济社会、自然资源、名胜古迹、诗歌典故、文化遗产等方面的详细信息，并提供相应的介绍与分析。通过该平台，帮助景观设计师在项目前期分析阶段，迅速获取所需城市信息，为设计方案提供丰富的素材与灵感，提升设计方案的质量与创新性，同时推动景观设计行业在信息获取与利用方面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p>	<p>研发中</p>	<p>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开发城市名片资源库平台 1 个；</p>	<p>城市名片资源涵盖经济社会、自然资源、名胜古迹、诗歌典故、文化遗产等多个方面，这些信息对于景观设计而言，是构建独特、富有地域特色设计方案的基石。通过多源数据融合技术建设城市名片资源库，能够将分散在不同领域、不同格式的城市相关数据进行整合，打破信息壁垒，为设计师提供一站式的信息服务平台。这不仅极大地提高设计师的工作效率，节省前期调研时间，还能使设计方案更好地融入城市的文化内涵与特色，提升城市景观的品质与价值，促进城市文化的传承与发展。</p>
<p>DEM 数据库平台构建及用户自定义范围数据提取技术研究</p>	<p>旨在构建一套深度贴合设计场景、操作高效的 DEM（数字高程模型）数据库平台，并同步研发用户自定义范围数据提取技术。通过网页端实现“定位-提取-应用”的功能闭环：首先支持用户通过行政区选择快速锁定景观项目场地所在区域，再结合自定义范围圈定（矩形/多边形）功能，最终实现目标区域内 DEM 数据与范围面 shp 文件的即时下载，为景观设计全流程中的场地分析、竖向设计、植物配置、水景规划等核心环节，提供标准化、个性化的空间数据支撑，切实提升设计效率与方案精准度。</p>	<p>研发中</p>	<p>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开发智能 DEM 数据一站式提取平台 1 个；</p>	<p>本项目通过网页端简化操作流程，设计师无需复杂 GIS 技能即可快速获取精准 DEM 数据与 shp 文件，既能缩短场地分析时间、提升方案设计落地精度，又能整合公司内部数据资源形成专属资产，减少重复采购成本，切实为景观设计全流程提供高效、适配的空间数据支撑。</p>
<p>集团全域数据融合平台研发</p>	<p>旨在构建一套集团全域数据融合平台，打破数据壁垒，使数据从“分散资源”转变为“流动资产”，支撑集团战略落地。具体涵盖提升决策效率与精准度、赋能业务创新与流程优化、强化数据合规与安全管理以及支撑集团数字化战略长期落地等方面。</p>	<p>研发中</p>	<p>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研发集团全域数据融合平台 1 套。</p>	<p>本项目研发的集团全域数据融合平台，对公司未来发展影响深远。外部，数字经济竞争激烈，头部企业靠数据整合抢占先机，此平台可助公司避免“数据滞后”，紧跟市场节奏，把握发展机遇。内部，平台能打破“烟囱式”建设导致的数据孤岛，解决数据碎片化问题，</p>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让管理层获得全域信息，提升决策与业务效率。同时，集中数据可支撑深度分析，释放数据价值。整体而言，该平台推动公司从“经验驱动”迈向“数据驱动”，实现决策精准、业务高效、合规可靠，为公司长期数字化战略筑牢根基，增强公司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
比德流程自动化机器人研发	旨在构建一个高效、安全、可扩展的自动化机器人平台，实现与 OA 系统的深度集成，全面覆盖解密、电子盖章、方案阶段外发、施工图外发四类流程的自动化执行。通过该平台，实现跨系统数据交换与任务处理的无缝衔接，提供自动化异常监控与即时告警能力，提升公司设计成果交付速度与质量，并为后续流程自动化升级提供技术基础。	研发中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1）形成研究报告 1 份；（2）研发比德流程自动化机器人应用平台 1 套。	研发成果投入使用后，借助 RPA 技术实现四大流程全自动运转，从 OA 系统接收任务到结果回写全程无需人工干预，还能主动推送异常信息至技术人员企业微信。这极大提升了任务处理效率，缩短业务周期，降低人为失误率，保障数据安全性与一致性。同时，平台实现跨系统数据交换和任务处理无缝对接，让设计成果交付又快又好。而且，它为后续流程自动化升级积累了技术经验、搭建了技术框架，助力公司在数字化浪潮中稳步前行，提升整体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0	130	15.3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31%	12.16%	-0.8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17	99	18.18%
硕士	18	19	-5.26%
其他	15	12	25.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6	45	2.22%
30~40 岁	85	70	21.43%
40 岁以上	19	15	26.6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7,043,712.67	33,342,069.58	32,927,190.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83%	7.26%	9.8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503,492.19	344,020,537.85	3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724,820.95	365,139,362.66	2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1,328.76	-21,118,824.81	42.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040,382.76	419,894,285.80	3.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790,842.32	293,338,613.89	6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0,459.56	126,555,671.91	-12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333,226.00	31,200,568.72	407.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24,843.79	41,982,259.62	-1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08,382.21	-10,781,690.90	1,252.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215,485.14	94,655,156.20	-21.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22.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13%，增加比例大，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回款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75.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9.83%，减少比例大，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及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3)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0.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52.03%，增加比例大，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的差异原因见第八节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166,133.59	-15.72%	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及以房抵押贷款产生收益	是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10,389,454.97	39.21%	主要系房产及以房抵款产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9,176.66	-0.03%	主要系违约赔偿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5,896.30	-0.06%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5,323,022.42	171.05%	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所致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30,150,977.39	49.24%	450,455,949.13	47.78%	1.46%	
应收账款	343,382,109.10	31.89%	316,588,714.30	33.58%	-1.69%	
合同资产	7,279,850.21	0.68%	3,075,340.00	0.33%	0.35%	
存货	10,001,958.92	0.93%	3,302,641.00	0.35%	0.58%	
投资性房地产	543,093.23	0.05%	579,582.35	0.06%	-0.01%	
长期股权投资	267,046.20	0.02%	258,045.11	0.03%	-0.01%	
固定资产	61,859,633.42	5.75%	66,151,454.08	7.02%	-1.27%	
使用权资产	12,905,210.81	1.20%	20,323,648.91	2.16%	-0.96%	
短期借款	80,394,136.03	7.47%	1,260,568.72	0.13%	7.34%	
合同负债	45,352,889.64	4.21%	34,451,316.54	3.65%	0.56%	
租赁负债	3,603,220.78	0.33%	8,514,943.83	0.90%	-0.5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0.00
上述合计	0.00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元）	8,893,642.68	保函保证金冻结的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元）	50,331,862.13	抵押用于借款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3,830,000.00	32,072,080.00	67.8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设计	1000 万元人民币	54,324,134.92	7,205,068.97	50,920,667.41	7,002,034.88	6,768,297.3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未来发展战略目标

(1) 设计业务

公司设计业务涵盖景观设计与建筑设计两大板块。未来，公司将实施“深耕景观、拓展建筑、推动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在稳固景观设计核心业务优势的基础上，加速经营战略升级，实现从专业设计服务向全场景系统干预、从景观细分领域龙头向建筑景观一体化综合服务商的转型。在景观设计业务领域，公司将继续深化“国央企+区域龙头”战略布局，聚焦城市更新、生态文旅、民生工程等优质赛道，依托品牌核心优势与超级客户服务体系，以创新设计赋能高品质空间营造，以景观设计全过程咨询与品牌价值赋能为双轮驱动，助力客户实现产品溢价与品牌增值，持续巩固公司景观设计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将重点布局建筑景观一体化设计模式，以数字化平台和专家智库为支撑，聚焦智慧社区、生态修复、保障性住房等重点项目集群，整合全周期服务能力，融合绿色低碳与人文生态理念，通过一体化解决方案构建价值生态，推动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

(2) 数字科技业务

公司将持续加大智能设计、数字化运营的研发投入，同时拓展 AI 设计产品的研发与市场化运营，全面推进设计与产品的数智化转型，将 AI 技术深度融入设计全流程，研发孵化数字设计、数实互娱、数字化管控等核心技术与产品，在

社区、文旅、市政、商业、产业园区等多场景拓展虚拟空间与数字孪生应用。持续探索数字科技在实景设计项目中的赋能，在设计与数字科技融合领域持续创新，提升设计生产效率、成果转化效率与价值创造能力，以数据驱动经营决策与业务管理模式创新，引领行业生产方式与发展模式的数字化变革，构建跨域融合的智慧设计生态。

(3) “设计+” 综合业务

基于对市场需求变化与行业发展趋势的精准研判，公司将持续深化“设计+”综合业务发展战略，在稳固设计核心优势的基础上，加快业务转型与业态创新。结合国家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城市更新等政策导向，综合运用规划、生态、地理、建筑、景观等多学科知识，在乡村振兴、新文旅、存量城镇化、城市更新、土地综合治理等细分领域加大资源投入。为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等重点项目提供城市总设计师制度下的策划咨询、规划设计、营造建设、投资运营等全链条综合服务，打造“投建管营”全产业链一体化服务特色，推动核心业务从单一设计服务向全过程咨询与一体化综合服务转型升级。

2、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以“品质年”为核心主题，这既是顺应市场走向“高品质需求”的必然选择，也是公司一次主动、系统性的自我升级。通过全面践行“品质年”主题，公司致力于实现高品质设计与高品质交付，为每一个作品负责任。公司在持续巩固景观设计核心业务优势的基础上，着力推进建筑景观一体化设计新模式的战略布局，以高品质系统性服务夯实业务基本盘，全力实现年度扭亏为盈的经营目标。公司将继续强化技术研发，推动科技与设计深度融合；持续深化品牌建设，推动品牌价值向新维度跃升；构建梯队与引育并举，双轮驱动人才战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保障资产安全，为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转型提供强劲支撑。

(1) 巩固业务基本盘，实现业绩扭亏为盈

公司将以“优化结构、提质增效、全力扭亏”为年度经营主线，紧抓行业结构性调整机遇，在稳固景观设计核心优势的同时，推动建筑设计业务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建筑景观一体化协同发展。市场方面，聚焦区域城投、国央企及优质头部核心客户，深化战略合作，依托全国布局的分子公司网络，强化区域市场覆盖与客户粘性。业务模式上，坚持“景观设计主业+建筑景观一体化”双轮驱动，发挥品牌、经验与客户资源优势，拓展建筑设计、全过程咨询等高价值业务，加速构建一体化服务竞争力。为保障年度目标达成，公司将严控新业务准入标准，系统性清理存量亏损项目，强化经营动态监控与多维度止损机制，确保实现 2026 年业绩整体扭亏为盈。

(2) 科技与文化双轮驱动，构建可持续创新机制

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推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与生产实践深度融合，围绕文化理论与数字科技双领域构建自主创新能力，形成可持续迭代的创新机制。在数字技术领域，紧跟科技发展前沿，深化 AI 辅助设计、BIM 等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持续优化数字化设计平台，推动数字工具与设计流程的全面融合，提升设计效率与成果品质。在文化研究领域，结合当代人居需求与地域特色，深化情感化设计研究，打造兼具文化底蕴与时代特色的设计作品。通过科技与文化的协同创新，公司将持续提升设计核心竞争力与价值创造能力，为业务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3) 深化品牌建设，推动品牌价值升维

公司以“为每一个作品负责任”为品牌核心理念，全面推进品牌建设与价值升维。将设计过程中的美感、积累的行业经验与核心理念，系统转化为设计方法论、产品线标准、品牌故事等可传承的品牌资产，夯实品牌发展基础。通过构建全员品牌利益共同体，强化全员品牌意识与责任，推动品牌建设与日常经营、项目落地深度融合，实现品牌从产品层面到价值层面的全面升维，以高品质品牌形象提升市场认可度与行业影响力。

(4) 构建梯队与引育并举，双轮驱动人才战略

人才是实现战略落地的核心支撑。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人才培养体系，构建覆盖职业发展全周期的培训与晋升机制，为员工提供清晰的成长路径和专业提升空间。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大外部高端人才引进力度，重点锁定具备技术专长及 AI 人工智能应用能力的复合型人才，为企业注入新动能。通过主动优化人才结构、推动团队能力迭代，公司旨在以更高能级的人才队伍，支撑公司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5)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保障资产安全

公司将持续强化应收账款全流程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产安全。具体举措包括：一是严格项目源头管控。加强项目信息评审与客户资质筛选，重点拓展国央企、区域城投、经营稳健的头部企业等优质客户，从源头降低回款风险。二是完善客户信用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信用评价机制，依据客户信用等级优化合同付款条件与账期设置，对客户经营状况实行动态跟踪，及时采取针对性应对措施。三是健全多部门联动机制。组建由设计、市场运营、财务、法务等多部门参与的专项小组，从事前风险防范、事中过程管控、事后催收处置等维度协同推进回款工作，并将回款结果纳入相关人员绩效考核，强化责任落实。四是加强催收执行力度。对回款难度大、风险较高的应收账款，及时采取发送律师函、法律诉讼等合法途径，积极行使权利，最大限度维护公司资产安全。

上述经营计划的提出，仅为管理层对全年经营业务开展的合理设想，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最终能否实现尚需得到市场的验证。此外，该经营计划还受到宏观市场环境、人力资源配备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3、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和应对措施

宏观经济政策调整、行业发展趋势变化、业主需求升级等因素将对公司市场拓展与业务发展产生直接影响，建设用地管控持续收紧、新增用地指标优先保障重大项目和民生设施建设、经营性房地产开发用地受限等对公司传统业务拓展形成一定制约。随着设计行业市场化程度持续加深、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行业将迎来新一轮整合洗牌，优胜劣汰趋势更加显著；同时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业务资质与服务能力参差不齐，叠加跨界企业进入带来的模式冲击，市场竞争更趋激烈，若公司不能及时适应市场变化、强化核心竞争力，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与盈利水平不及预期的风险。

为应对宏观政策与行业环境带来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加强政策与市场研判，动态优化经营策略。重点深耕区域城投、国央企主导的城中村改造、保障性住房、存量盘活等政策支持类项目，拓展合规用地机会，在建设用地指标收紧

背景下寻找增量空间。同时，依托公司品牌影响力与建筑景观一体化服务能力，深耕区域市场与核心客户，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与项目执行力，以差异化专业能力应对行业整合洗牌。

(2) 新业务拓展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在巩固设计核心业务优势的同时，正大力推进 EPC 工程总承包、数字科技、“设计+”全过程咨询等新业务布局，推动多业务协同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由于新业务在行业特性、客户群体、竞争格局与商业模式等方面与传统设计业务差异显著，业务拓展与落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目前相关业务仍处培育期，规模效应与协同效益尚未充分释放，若产业政策、技术应用、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团队的运营管理、项目执行能力无法匹配新业务规模发展要求，可能导致新业务发展不及预期，甚至带来经营风险。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在新业务拓展过程中将坚持稳健推进原则，持续开展行业与市场跟踪，强化项目前期的战略与经营论证，提升决策科学性；推动新业务与传统主业在资源、技术与客户等方面的深度融合，增强协同效益；系统加强人才引进与团队能力建设，匹配新业务发展需求；同步完善内控体系与合规管理，规范业务经营流程，在推动业务多元发展的同时，保障经营稳健与风险可控。

(3)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和应对措施

受行业整体环境影响，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仍处于较高水平，坏账准备计提对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影响。部分客户受资金周转压力、行业政策调控等因素影响，存在资金紧张甚至资金链断裂的情况，导致公司应收款项无法及时收回或无法全额收回，若上述情况持续恶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引致的营运资金周转效率下降、坏账损失扩大等风险，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为有效管理应收账款相关风险，公司将构建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具体包括：在业务前端强化客户与项目准入管控，优先与国央企、区域城投及信用良好的优质企业开展合作，从源头降低回款风险；同步完善应收账款动态监测机制，建立基于账龄与客户信用等级的分类管理体系，并将回款考核深度嵌入绩效考核，提升业务单元回款积极性；通过设立专人专岗，建立常态化的对账与跟踪机制，及时评估客户信用变化，对逾期账款采取分级催收措施，并按规定足额计提坏账准备；针对长期欠款或存在回收风险的应收账款，公司将强化法务介入，适时通过发送律师函、启动法律程序等方式维护权益，系统防范坏账损失，保障公司经营安全。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达预期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将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能得到顺利实施，公司的市场营销能力、技术水平将得以有效提升，业务规模和区域范围也将进一步扩展，有利于公司增强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是，受客观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延长，或项目建成后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对公司经营成果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为应对此类风险，公司将深入了解市场发展状况，及时掌握行业动态，根据外部形势变化及公司内部情况及时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节奏，推动募集资金项目顺利建设并达到预期效益，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5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 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主营业务及利润增长主要驱动因素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1)
2025 年 05 月 21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杨洋、张弛	公司经营情况介绍及答复投资者提问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5 年 5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2)
2025 年 05 月 22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鲍荣富、王悦宜	公司经营情况介绍及答复投资者提问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5 年 5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3)
2025 年 08 月 27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弛、袁志芑,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邓贤波,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黄浩,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李琳娜,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邓贤波,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许家涵,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陈颖	公司经营情况介绍及答复投资者提问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5 年 8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4)
2025 年 09 月 19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 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线上参与“向新提质 价值领航——2025 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全体投资者	就 2025 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无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治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高质量发展。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要求。

（一）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上市监管环境变化，严格对标最新监管规则，结合经营发展情况，修订《公司章程》，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对审计委员会的组成、职责权限及运行机制作出相应完善，明确其监督职责边界与履职程序，推动监督职能专业化运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公司系统梳理并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依据监管规则调整及实际管理需要，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31 项核心治理制度进行系统性修订，并新增制定《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制度》，进一步夯实制度基础，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持续完善治理结构，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已形成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保能够独立运作、独立核算并独立承担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与经营活动的行为，亦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三）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积极为股东参会决策提供便利，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享有平等地位和权利。为保障决策的合规性与透明度，公司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并聘请律师全程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未出现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股东请求召开股东会的情形。针对股东提出的问题，公司及时予以说明，并认真听取股东的意见与诉求，持续优化治理水平，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四）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人数与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审慎决策，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均如期出席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积极参加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为公司治理提供有力支撑。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监督执行具有有效激励与约束作用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就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以及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负责。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在深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全体股东平等获取信息。2025 年度，公司累计披露公告约 170 项，持续完善行业动态及公司经营信息的披露。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设置证券事务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负责与投资者日常沟通与维护。公司通过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等多渠道，积极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等活动，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切实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保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机构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主营业务所必需的技术、场所及相关设施，并独立持有与经营相关的商标、专利，建有独立的研发系统和市场营销体系。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前述主体占用、支配公司资产、资金或越权干预公司资产经营管理、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二）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并有效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与聘任均严格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受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该等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配套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办理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为核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构建了与经营相适应的组织结构、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和完整的风险评估体系，并根据实际运营情况持续。公司内部各机构分工明确、职能清晰、相互制衡。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或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及销售系统，具备独立决策和执行的经营机构，形成了完整独立的生产经营体系。公司能够独立对外签订合同，自主开展采购及销售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业务开展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日常经营所必需的关联交易外，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亦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保持独立完整，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蔡彬	女	51	董事	现任	2017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720,000	0	0	288,000	1,008,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秦鹏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960,000	0	0	384,000	1,344,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利征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800,000	0	0	320,000	1,12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刘宋敏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7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伍蕴华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聪	男	36	董事	离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5年11月1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职工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谢纯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荣昌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冰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祥云	男	44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2月14日	2029年02月1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2,480,000	0	0	992,000	3,472,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聪	董事	离任	2025年11月14日	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公司董事王聪离任，并被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公司职工董事。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简介

蔡彬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园林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广州市市政园林局、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主任科员；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同时担任广东山水视界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董事、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广州花山夜宴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董事、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秦鹏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园林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广州紫云山庄高尔夫球会草坪与球场环境部经理、广东汇美园林绿化工程公司工程部经理、山水工作室设计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兼副总经理、广州山水怡人园林生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市场管理中心总经理、城乡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执行总裁、EPC 项目管理中心总经理，同时担任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广州链山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利征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建筑与环境设计本科学历。历任湖南大学建筑设计院助理景观设计师、广州市科美设计顾问有限公司主任设计师、山水工作室设计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总监、副总经理、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总设计师、广州、上海及北京设计院院长、执行总裁、全球创新中心总经理、质量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总裁，同时担任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刘宋敏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大专学历。历任广州集美组园林工作室设计师，华南建筑设计研究院园林设计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方案设计总监，公司孙虎工作室主任、创新研究院副院长、创新研究院执行院长、刘宋敏工作室主持设计师、全球创新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孙虎创新设计研究院院长。

王聪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历任泛亚国际景观有限公司设计师，华东城建（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师，公司市场运营总监、上海设计院副院长、上海设计院院长、山水设计总院副院长、城乡产业发展中心副总经理、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市政文旅设计院院长、市场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裁、市场运营中心总经理、定安项目中心董事长、山水您好商业经营管理（广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及董事。

伍蕴华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农业与农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历任美国 AAM 集团公司广州分公司设计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方案所长、设计副总监、设计总监，公司监事、方案一部总监、广州设计院总设计师、广州设计院副院长、广州设计院院长、山水设计总院副院长、华南设计院院长；现任公司董事、广州设计一院院长兼总设计师。

谢纯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建筑学硕士学位。历任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历史分会副主任、广东省规划协会风景园林分会理事、广东风景园林学会理事教育分会副理事长、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副教授、风景园林系副主任、景观教研室主任、风景园林专业创办负责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荣昌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学位。历任华东交通大学计财处助理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硕士研究生导师、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冰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学位。历任广东天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法盛律师事务所律师、执行主任。

2.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蔡彬女士：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秦鹏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见前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利征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杨祥云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中房集团淄博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财务部会计、广州市新裕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时代地产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公司财务经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事业部财务中心总经理、广东海逸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广东景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蔡彬女士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有利于统一决策与执行，减少沟通成本，提升运营效率；确保长期战略稳定落地，避免因职责分离可能带来的方向偏差或执行延迟。公司已通过章程与议事规则明确董事会与总经理职责权限、特定事项需由独立董事或各专门委员会事前审核，确保决策科学、监督有效、运作透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独立，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侵占公司资金、资产，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决策及财务管理活动。重大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关联董事、股东回避表决，对同业竞争严格限制并充分披露，董事会及内部机构独立运作，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履职保障机制，强化监督制衡。公司已建立完善制衡与监督机制，防范治理风险，能够有效保障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彬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4 月 04 日		否
秦鹏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18 日		否
利征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18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彬	广东山水视界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6月29日		否
	广州花山夜宴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7月31日		否
	广东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9月03日		否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04月13日		否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05月05日		否
	山水比德设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7月10日		否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8月01日		否
	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8月22日		否
	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08月28日		否
	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9月30日		否
	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3月14日		否
	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4月16日		否
	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7月30日		否
	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7月30日		否
	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9月12日		否
秦鹏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31日		否
	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08月22日		否
	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8月28日		否
	广州链山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4月11日		否
利征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2022年10月31日		否
王聪	山水您好商业经营管理（广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5月22日		否
	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5年07月29日		否
谢纯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25日	2025年06月26日	是
王荣昌	华南理工大学	硕士研究生导师	2008年07月01日		是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26日	2026年09月25日	是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10日	2028年12月09日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冰	广东法盛律师事务所	律师、执行主任	2006 年 04 月 28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蔡彬、董事会秘书秦鹏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蔡彬、秦鹏、孙虎、周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14 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薪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并经股东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确定。

（2）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岗位及工作内容，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会决议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岗位及工作内容，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

（3）实际支付情况：本报告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518.1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蔡彬	女	51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85.03	否
秦鹏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5.41	否
利征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2.02	否
刘宋敏	男	44	董事	现任	85.7	否
伍蕴华	男	45	董事	现任	53.83	否
王聪	男	36	职工董事	现任	117.41	否
谢纯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王荣昌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王冰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杨祥云	男	44	财务总监	现任	54.72	否
合计	--	--	--	--	518.12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确定。
----------------------------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蔡彬	10	10	0	0	0	否	4
秦鹏	10	10	0	0	0	否	4
利征	10	10	0	0	0	否	4
刘宋敏	10	10	0	0	0	否	4
伍蕴华	10	10	0	0	0	否	4
王聪	10	10	0	0	0	否	4
谢纯	10	10	0	0	0	否	4
王荣昌	10	10	0	0	0	否	4
王冰	10	10	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履职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动态、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对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深入研讨、审慎审议；在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与合理诉求，注重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有效性，切实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荣昌（主任委员）、谢纯、王冰、刘宋敏、伍蕴华	4	2025 年 01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3 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报告>的议案》《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3 项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荣昌（主任委员）、谢纯、王冰、蔡彬、秦鹏	5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研究并制订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除基于谨慎性原则回避《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外，一致通过其他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6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7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权的议案》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6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84
销售人员	100
技术人员	150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173
合计	1,3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32
本科	1,044
大专	144
中专及以下	6
合计	1,326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量外部市场环境及内部经营目标，科学制定并灵活实施差异化薪酬策略，坚持外部竞争性与内部公平性并重，构建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的全面激励体系，并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优化，以充分发挥薪酬体系的激励效能。

在提升外部竞争力方面，公司全面评估经营、岗位价值、员工能力与工作绩效等关键薪酬要素，对标同区域同行业薪酬福利水平，精准设定各层级薪酬标准并制定差异化激励。定期开展市场对标回顾，确保薪酬福利持续具备竞争力。

在优化内部分配与激励方面，公司建立短中长期结合的体系：短期激励将薪酬与个人及团队绩效直接挂钩，实现即时奖励；长期激励通过股权、期权等工具将核心人才利益与公司发展深度绑定；分配时综合考量技能、经验及工作质量等，践行“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兼顾内部公平，并加强政策沟通以增进认同。在完善福利保障方面，依法落实法定福利，持续优化补充福利体系，提升员工满意度与归属感。

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薪酬管理体系，探索创新激励模式，完善绩效考核与长期激励方案，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确保薪酬体系兼具外部竞争性、内部公平性与整体合理性，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体系以“精准赋能、实战驱动、生态共建”为核心，支撑战略转型与高质量发展，重点突破三大维度并前瞻布局 AI 科技人才板块。一是分层分类培养维度：构建“管培生—高潜人才—业务骨干—管理梯队”四级通道，通过轮岗与项目攻坚培育复合型管理者；实施“新员工 180 天跟进”计划，以导师制加速融入；增设 AI 与科技人才专项线，针对技术岗位设计“AI 工具应用—数据思维—智能场景实战”进阶课程，提升全员数字素养。二是建设数字化学习生态维度：融合 AI 技术，调用百度大模型能力构建行业知识库，研发智能问答系统；升级二维软件系统，打造“学—练—测—用”闭环路径；引入 AI 助手，基于岗位能力画像精准匹配学习内容，提升培训效率。三是强化实战导向维度：开展四期“战训结合”项目，聚焦业务痛点攻关；联动行业协会及头部企业共建人才联盟，推动跨界交流；加大科技类实战课题比重，将 AI 应用、智能建造等前沿场景纳入攻坚，加速技术成果转化。

未来，公司将深化“人才与业务双轮驱动”，以科技能力建设为核心引擎，构建生态化培养模式，打造行业标杆学习型组织，为可持续发展注入人才与创新动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6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9,049.6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464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49.6 万元，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3,210,88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公司实施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并完成授予登记

2025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共计

270.5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2.99%，其中，首次授予 234.5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总额的 86.69%，占本激励计划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2.59%，激励对象不超过 79 人；预留授予 36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总额的 13.31%，占本激励计划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4%，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参照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标准确定。公司监事会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202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79 人调整为 78 人，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保持 234.5 万份不变；由于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确定 2025 年 7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78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34.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3.81 元/份。公司监事会就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截至首次授予日）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7 月 21 日，经深交所、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202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就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发表核查意见。预留授予 36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总额的 13.31%，占本激励计划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4%，激励对象 5 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2025 年 10 月 28 日，经深交所、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2)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并自主行权完毕及股本发生变动

2025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29.68 元/股调整为 21.2 元/股，股票期权数量由 387.84 万份调整为 542.976 万份。本激励计划共分为两个行权期，第一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行权资格的激励对象共计 39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271.488 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根据自主行权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8 月 29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止。公司监事会就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资格的激励对象名单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以及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截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符合本期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全部激励对象共 39 名均已在有效行权期内行权完毕，共计行权股份总数 271.488 万份。本次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049.6 万股增加至 9,321.088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完毕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任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岗位及工作内容，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在董事会领导下，公司坚持合规经营与稳健发展，通过强化公司治理，提升制度执行力，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等举措，推动公司内控管理机制持续优化，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及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33 项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合规管理水平，保障各项业务稳健、持续发展。

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监督评价与纠正机制，能够根据各项业务不同阶段的管理特点，明确相应的内部审批、操作规范及风险管理程序，以制度化、流程化的方式监控和管理各项业务，并按照风险管理原则对拟开展业务进行严格的事前审查，对已开展业务进行事中持续跟踪监控；公司审计监察部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进行检查评价，对各项业务开展合规性检查及风险识别，对被审计项目作出客观评价并提出意见或建议，对审计结论和处理意见的执行及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督促整改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实施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内控缺陷的定性标准： (1)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1. 重大内控缺陷的定性标准： (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p>(2)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 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 错报； (3)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 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 督无效。</p> <p>2. 重要内控缺陷定性标准： (1) 未依据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 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和特殊交易的账务处 理没有建立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 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 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 一般内控缺陷定性标准：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 其他控制缺陷。</p>	<p>(2) 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 策失误； (3) 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 严重；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 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 形。</p> <p>2. 重要内控缺陷的定性标准： (1) 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 失误； (2)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 形。</p> <p>3. 一般内控缺陷的定性标准：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 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错报 ≥ 营业收入 2% 或错报 ≥ 资产总额 2%</p> <p>2. 财务报告重要内控缺陷的定量标 准： 营业收入 2% > 错报 ≥ 营业收入 1% 或资 产总额 2% > 错报 ≥ 资产总额 1%</p> <p>3. 一般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错报 < 营业收入 1% 或错报 < 资产总额 的 1%</p>	<p>1. 重大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2%</p> <p>2. 重要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的 1%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2%</p> <p>3. 一般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山水比德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在保证公司持续经营、稳健发展的同时，不忘初心积极地履行企业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水集团	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孙虎、蔡彬	股份锁定承诺/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周乔	股份锁定承诺/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2 年 2 月 13 日，非交易日自动顺延至下一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梅卫平、伍蕴华、詹文	股份锁定承诺/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山水集团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在其实施减持时，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7 年 2 月 12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硕煜投资、山盛投资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在其实施减持时，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	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	本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山水集团	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	<p>本企业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企业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敦促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水比德《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p>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企业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直至本企业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p>			
	孙虎、蔡彬	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	<p>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敦促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水比德《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p>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孙虎、蔡彬、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金荷仙、徐驰、金浪、梅卫平、詹文、伍蕴华、周乔	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	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	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	报告期内，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份购回的承诺	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价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长期有效	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山水集团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价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07月30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孙虎、蔡彬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价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21年07月30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山水集团、孙虎、蔡彬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1年07月30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孙虎、蔡彬、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金荷仙、徐驰、金浪、周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	2021年07月30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p> <p>6、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公司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1年08月12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山水集团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p>	2021年08月12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部分；（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因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孙虎、蔡彬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5）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年08月12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硕煜投资、山盛投资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	2021年08月12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2. 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孙虎、蔡彬、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金荷仙、徐驰、金浪、周乔、梅卫平、伍蕴华、詹文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2）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山水集团、孙虎、蔡彬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山水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虎、蔡彬出具如下承诺：1、本企业/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山水比德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山水比德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或服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山水比德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本企业/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反上述承诺而给山水比德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山水比德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企业将不与山水比德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山水比德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山水比德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山水比德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 年 08 月 06 日	2024 年 8 月 6 日起至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者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4 年 08 月 05 日	2024 年 8 月 5 日起至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者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	激励对象承诺，因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行使权益安排的，将参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 年 08 月 06 日	2024 年 8 月 6 日起至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者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共计 39 人，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36 个月。	
	公司	其他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5 年 0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者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0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者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	激励对象承诺，因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者行使权益安排的，将参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5 年 0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者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共计 83 人，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1	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51%
2	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51%
3	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51%
4	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51%
5	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51%
6	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	51%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昌功、袁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作为原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7,045.72	否	部分已审理(仲裁)完毕,部分正在审理(仲裁)	无重大影响	部分正在执行,部分尚未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112.89	否	部分已审理(仲裁)完毕,部分正在审理(仲裁)	无重大影响	部分已执行,部分尚未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山水比德、蔡彬、秦鹏、孙虎、周乔	其他	2021 年 9 月至 2023 年 8 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虽未造成募集资金本金损失，但产品类型披露不准确，在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分析中未充分、完整地提示购买非保本产品可能受到的本金损失风险，未充分披露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安全性问题。	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5 年 10 月 20 日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蔡彬、秦鹏、孙虎、周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14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公司收到《警示函》后，对相关事项进行全面自查，并将整改措施等内容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向广东监管局报送《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关于广东监管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警示函所涉问题的整改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以此为鉴，切实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培训。公司将切实整改落实，加强募集资金使用事前审核及事后复查等管控措施，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要求，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坚决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此事件发生后，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优先考虑产品的风险和安全性，仅购买属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不得为非保本型。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实施的资金需求，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含公司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下同）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控股股东山水集团、实际控制人孙虎先生及其配偶蔡彬女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也无需向其提供反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与担保事宜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期限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2025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情况主要为因日常经营需要在广州、北京、杭州等地租赁办公场所，各租赁场所全年产生的费用对公司报告期的利润未产生重大影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676.87	2023年10月01日	2026年09月30日	-507.38	租赁合同	影响当期损益	否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1年08月13日	81,032.3	69,131.09	3,599.81	32,854.74	47.53%	0	0	0.00%	41,089.37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81,032.3	69,131.09	3,599.81	32,854.74	47.53%	0	0	0.00%	41,089.3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总额为 81,032.30 万元，其中支付发行相关费用 11,901.2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1,089.37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 10,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13日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1,507.46	21,507.46	155.14	9,736.64	45.27%	2028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9,972.84	19,972.84	0	2.29	0.01%	2026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5,411.57	5,411.57	0	2,212.16	40.88%	2028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4,067.33	4,067.33	272.78	2,731.76	67.16%	2028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959.2	50,959.2	427.92	14,682.8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31日	其他	补流	否						2025年05月19日	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8,171.89	18,171.89	3,171.89	18,171.89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8,171.89	18,171.89	3,171.89	18,171.89	--	--	0	0	--	--
合计				--	69,131.0	69,131.0	3,599.81	32,854.7	--	--	0	0	--	--

		9	9	4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5 年 8 月 31 日延长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具体延期原因如下：</p> <p>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本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宏观经济、房地产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因而无法在前次调整的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2.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公司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以交通较为便利、能够有助于公司吸引和稳定更多的研发技术人才、利于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为目的，一直在积极寻找合适办公场地，因该募投项目办公场地购置的延迟，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滞后，公司临时使用现有租赁办公场地以保证该项目中相关研发项目的开展，因而本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3. 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虽然公司在前期已做了充分的市场研究及可行性论证工作，但随着数字科技及智能化技术的更新迭代，公司对项目的升级改造建设提出更高的要求，部分项目的建设方案需要进一步优化，因而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此外，对于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受下游行业客户景气程度下行和资金链紧张的影响，市场需求减弱，考虑到“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销售收入和效益，公司主动调整发展节奏，放缓项目投资进度，因而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金额为 18,171.89 万元。</p> <p>1.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2023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3.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4.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3,171.89 万元（未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 18,171.89 万元超募资金进行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1.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杭州为“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p> <p>2.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新疆、合肥为“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80.9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3.33 万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8 月 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10,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蔡彬、秦鹏、孙虎、周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14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警示函指出公司在 2021 年 9 月至 2023 年 8 月期间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规范的问题。</p> <p>公司收到《警示函》后，对相关事项进行全面自查，并将整改措施等内容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向广东监管局报送《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关于广东监管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警示函所涉问题的整改报</p>

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以此为鉴，切实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培训。公司将切实整改落实，加强募集资金使用事前审核及事后复查等管控措施，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要求，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坚决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此事件发生后，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优先考虑产品的风险和安全性，仅购买属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不得为非保本型。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股东山水集团、孙虎先生、蔡彬女士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共计 4,040 万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 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完成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6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9049.6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464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49.6 万元，并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完成了注册地址、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3. 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新增实施地点及再次延期

2025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同时新增新疆、合肥为“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5 年 8 月 31 日延长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4. 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5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滨江东支行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派的相关人员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¹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的整数倍

因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虎先生和蔡彬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秦鹏先生、利征先生、梅卫平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由 74.85%被动稀释至 72.94%，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滨江东支行是募集资金账户开立行，由于该支行为二级支行，无实物公章，根据银行内部管理要求由其所属一级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对外用印，因此，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监管银行（即协议中的乙方）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125,000	65.17%	0		906,000	39,671,000	38,765,000	3,360,000	3.6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2,125,000	65.17%			906,000	39,671,000	38,765,000	3,360,000	3.6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6,080,000	40.35%				26,080,000	26,08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045,000	24.82%			906,000	13,591,000	12,685,000	3,360,000	3.6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515,000	34.83%	2,714,880		24,950,000	39,671,000	67,335,880	89,850,880	96.40%
1、人民币普通股	22,515,000	34.83%	2,714,880		24,950,000	39,671,000	67,335,880	89,850,880	96.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64,640,000	100.00%	2,714,880		25,856,000	0	28,570,880	93,210,88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股东山水集团、孙虎先生、蔡彬女士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共计 4040 万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 公司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完成权益分派。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6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9,049.6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464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49.6 万元，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3.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完毕。公司本次符合行权资格的激励对象共 39 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271.488 万份，截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符合本期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全部激励对象均已在有效行权期内行权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9049.6 万股增加至 9321.088 万股。新增无限售股份 271.488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完毕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公司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交所审核通过，且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

4.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依据相关法规取消监事会，监事梅卫平因此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根据《公司法》第一百一十六条关于“监事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规定，梅卫平所持限售股份由 56.7 万股增加至 75.6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之“1. 股份变动情况之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所转增的股份以及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股份均已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相关内容。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26,080,000	0	26,08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36个月，并延期6个月。	已于2025年2月13日解除限售。
孙虎	13,600,000	0	13,6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36个月，并延期6个月。	已于2025年2月13日解除限售。
秦鹏	720,000	288,000	0	1,008,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蔡彬	720,000	756,000	720,000	756,000	高管锁定股	已于2025年2月13日解除限售，并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利征	600,000	240,000	0	840,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梅卫平	405,000	351,000	0	756,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合计	42,125,000	1,635,000	40,400,000	3,36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7%	36,512,000	10,432,000	0	36,512,000	不适用	0	
孙虎	境内自然人	20.43%	19,040,000	5,440,000	0	19,040,000	不适用	0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1%	4,480,000	1,280,000	0	4,480,000	不适用	0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2%	3,472,000	992,000	0	3,472,000	不适用	0	
秦鹏	境内自然人	1.44%	1,344,000	384,000	1,008,000	336,000	不适用	0	
赵彩红	境内自然人	1.43%	1,328,520	1,328,520	0	1,328,520	不适用	0	
王倩倩	境内自然人	1.25%	1,166,600	1,166,600	0	1,166,600	不适用	0	
利征	境内自然人	1.20%	1,120,000	320,000	840,000	280,000	质押	1,120,000	
蔡彬	境内自然人	1.08%	1,008,000	288,000	756,000	252,000	不适用	0	
梅卫平	境内自然人	0.81%	756,000	216,000	756,000	0	质押	756,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	不适用								

况（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虎、蔡彬为夫妻关系，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孙虎、蔡彬共同控制山水集团、硕煜投资以及山盛投资。其中，孙虎持有山水集团 85% 的股权，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孙虎、蔡彬分别持有硕煜投资 56.45%、3.23% 的财产份额，以及山盛投资 49.75%、0.5% 的财产份额；同时，孙虎担任硕煜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蔡彬担任山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3、秦鹏持有山水集团 6% 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 4、利征持有山水集团 5% 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36,5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12,000
孙虎	19,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40,000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00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2,000
赵彩红	1,328,520	人民币普通股	1,328,520
王倩倩	1,1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6,600
张叶燕	4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800
王彦卜	38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700
王秀花	369,005	人民币普通股	369,005
王艳华	3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虎、蔡彬为夫妻关系，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孙虎、蔡彬共同控制山水集团、硕煜投资以及山盛投资。其中，孙虎持有山水集团 85% 的股权，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孙虎、蔡彬分别持有硕煜投资 56.45%、3.23% 的财产份额，以及山盛投资 49.75%、0.5% 的财产份额；同时，孙虎担任硕煜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蔡彬担任山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3、秦鹏持有山水集团 6% 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 4、利征持有山水集团 5% 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赵彩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28,520 股，合计持有 1,328,520 股； 2、公司股东王倩倩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66,600 股，合计持有 1,166,600 股； 3、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张叶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3,800 股，合计持有 423,800 股； 4、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王彦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5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0,200 股，合计持有 380,700 股； 5、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王秀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 股，通过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8,905 股，合计持有 369,005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孙虎	2017 年 05 月 05 日	91440101MA59MDM77G	工程管理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虎	本人	中国	否
蔡彬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虎、蔡彬夫妇,孙虎先生现任公司首席设计师,蔡彬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细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7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昌功、袁栋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水比德）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水比德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水比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2025 年度山水比德的营业收入为 473,053,569.19 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山水比德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第八节 五、28，关于营业收入相关数据见第八节 七、32。</p>	<p>在针对收入确认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检查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销售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p> <p>（3）选取合同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的设计成果确认函；</p> <p>（4）通过函证方式，进一步核查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p> <p>（5）通过实施分析性程序，对收入的可靠性、合理性进行复核；</p> <p>（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设计成果确认函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确认收入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	
<p>截至 2025 年末，山水比德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657,761,307.83 元，坏账准备为</p>	<p>在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p> <p>（1）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p>

<p>314,379,198.73 元。</p> <p>山水比德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基于此坏账准备金额对财务报表整体重大，且涉及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第八节五、10，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第八节七、3。</p>	<p>(2)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p> <p>(3)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p> <p>(4) 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p> <p>(5)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6) 将坏账计提政策及相关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	-------------------------------------------------------------------------------------------------------------------------------------------------------------------------------------------------------------------------------------------------------------------------------------------------------------------------------------------------------------------------------------------

四、其他信息

山水比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山水比德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水比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水比德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山水比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水比德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山水比德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昌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栋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0,150,977.39	450,455,949.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80,243.75	3,179,443.74
应收账款	343,382,109.10	316,588,714.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15,869.30	3,385,626.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613,262.22	4,815,193.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01,958.92	3,302,641.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279,850.21	3,075,34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7	
流动资产合计	901,424,272.06	784,802,908.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7,046.20	258,045.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43,093.23	579,582.35
固定资产	61,859,633.42	66,151,454.0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905,210.81	20,323,648.91
无形资产	5,789,292.76	6,325,482.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152,151.78	11,152,151.78
长期待摊费用	2,648,010.28	3,680,30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91,460.25	26,439,05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857,889.27	23,036,508.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313,788.00	157,946,230.48
资产总计	1,076,738,060.06	942,749,138.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394,136.03	1,260,568.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056,842.52	45,147,222.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352,889.64	34,451,316.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054,157.15	42,310,468.60
应交税费	21,885,123.81	18,858,357.96
其他应付款	10,083,663.20	10,150,529.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69,621.90	10,323,248.47
其他流动负债	2,721,173.39	2,062,410.49
流动负债合计	266,117,607.64	164,564,122.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03,220.78	8,514,943.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3,220.78	8,514,943.83
负债合计	269,720,828.42	173,079,066.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3,210,880.00	64,6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5,661,604.97	702,866,136.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05,316.94	22,172,769.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837,442.33	-20,546,70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240,359.58	769,132,196.45
少数股东权益	2,776,872.06	537,87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017,231.64	769,670,072.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6,738,060.06	942,749,138.84

法定代表人：蔡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祥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祥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9,556,163.01	448,688,398.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80,243.75	3,179,443.74
应收账款	300,460,828.30	295,429,893.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88,743.62	3,341,476.34
其他应收款	10,983,978.82	8,817,684.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920,273.91	3,302,641.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279,850.21	3,075,34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52,870,081.62	765,834,878.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883,312.70	21,478,045.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43,093.23	579,582.35
固定资产	61,572,016.45	65,857,827.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20,206.99	18,794,524.69
无形资产	5,788,350.54	6,324,370.9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48,010.28	3,680,300.1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71,101.43	24,256,34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857,889.27	23,036,508.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083,980.89	164,007,505.36
资产总计	1,036,954,062.51	929,842,383.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394,136.03	1,260,568.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296,471.07	31,097,295.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193,501.53	33,266,549.02
应付职工薪酬	34,595,952.24	41,359,968.21
应交税费	17,636,893.08	16,380,151.09
其他应付款	15,392,221.68	15,424,334.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49,728.17	9,765,291.24
其他流动负债	2,111,610.10	1,995,992.94
流动负债合计	225,770,513.90	150,550,150.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81,600.26	7,580,780.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1,600.26	7,580,780.39
负债合计	228,952,114.16	158,130,930.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3,210,880.00	64,6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5,642,573.20	702,866,136.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05,316.94	22,172,769.93
未分配利润	-25,056,821.79	-17,967,452.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001,948.35	771,711,453.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6,954,062.51	929,842,383.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3,053,569.19	459,256,409.08
其中：营业收入	473,053,569.19	459,256,409.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8,547,884.25	381,944,125.06
其中：营业成本	260,458,875.35	229,448,773.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11,348.86	2,583,554.04
销售费用	55,262,577.30	40,476,938.28
管理费用	91,902,485.00	76,529,446.08
研发费用	37,043,712.67	33,342,069.58
财务费用	968,885.07	-436,656.28
其中：利息费用	2,815,912.44	1,759,764.36
利息收入	2,010,914.06	2,274,868.95
加：其他收益	537,182.59	446,615.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66,133.59	9,625,601.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8.91	-1,081.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323,022.42	-49,830,236.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89,454.97	-4,200,391.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48.99	1,581,034.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90,427.28	34,934,907.74
加:营业外收入	9,176.66	83,511.80
减:营业外支出	15,896.30	290,075.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97,146.92	34,728,344.44
减:所得税费用	-2,006,989.20	5,770,136.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90,157.72	28,958,208.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90,157.72	28,958,208.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58,185.77	28,623,683.76
2.少数股东损益	1,768,028.05	334,52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490,157.72	28,958,20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58,185.77	28,623,683.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8,028.05	334,524.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蔡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祥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祥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0,932,782.69	445,265,532.84
减：营业成本	226,350,816.45	218,898,262.53
税金及附加	2,766,538.60	2,555,993.11
销售费用	52,744,171.09	40,236,454.84
管理费用	85,672,491.99	75,151,713.69
研发费用	33,445,331.29	32,529,301.43
财务费用	883,404.66	-448,041.32
其中：利息费用	2,786,972.24	1,751,445.31
利息收入	2,006,929.92	2,273,104.75
加：其他收益	434,920.84	437,791.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66,140.11	9,625,601.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2.39	-1,081.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759,565.66	-49,187,291.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89,454.97	-4,200,391.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48.99	1,581,034.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64,882.08	34,598,592.92
加：营业外收入	9,175.49	83,511.43
减：营业外支出	15,870.48	290,064.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71,577.07	34,392,040.18
减：所得税费用	-2,414,755.28	5,673,980.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25,056,821.79	28,718,059.54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列)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56,821.79	28,718,059.5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056,821.79	28,718,059.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702,225.74	329,302,406.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1,266.45	14,718,131.53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503,492.19	344,020,53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17,250.23	67,197,419.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457,006.36	235,173,98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69,983.74	18,289,19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80,580.62	44,478,76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724,820.95	365,139,36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1,328.76	-21,118,824.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0	4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3,975.33	7,291,05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6,407.43	2,603,228.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040,382.76	419,894,28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36,842.32	8,331,99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0,010,000.00	2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44,000.00	5,006,617.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790,842.32	293,338,61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0,459.56	126,555,67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45,4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270,000.00	30,5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770.00	660,56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333,226.00	31,200,568.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70,000.00	29,9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3,507.56	608,403.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1,336.23	11,433,85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24,843.79	41,982,25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08,382.21	-10,781,690.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08.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215,485.14	94,655,156.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041,849.57	352,386,69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257,334.71	447,041,849.5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162,860.64	322,913,684.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83,197.04	9,925,05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046,057.68	332,838,73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554,326.34	59,052,637.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104,932.24	232,878,45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60,969.93	17,947,00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16,056.51	41,509,71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636,285.02	351,387,80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0,227.34	-18,549,069.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0	4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3,975.33	7,291,05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6,407.43	2,603,228.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040,382.76	419,894,28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93,666.75	8,329,341.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2,406,259.98	2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44,000.00	8,976,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143,926.73	297,305,34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3,543.97	122,588,94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7,555,4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270,000.00	30,5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770.00	660,56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843,226.00	31,200,568.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70,000.00	29,9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3,507.56	608,403.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7,726.13	11,298,585.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61,233.69	41,846,98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81,992.31	-10,646,41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88,221.00	93,393,45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5,274,299.33	351,880,843.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662,520.33	445,274,299.3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64,640,000.00				702,866,136.07					22,172,769.93		-20,546,709.55	769,132,196.45	537,875.78	769,670,072.23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64,640,000.00				702,866,136.07					22,172,769.93		-20,546,709.55	769,132,196.45	537,875.78	769,670,072.2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28,570,880.00				32,795,468.90					-17,967,452.99		-8,290,732.78	35,108,163.13	2,238,996.28	37,347,159.41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26,258,185.77		-26,258,185.77	26,258,185.77	1,768,028.05	-24,490,157.72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2,714,880.00				58,651,468.90								61,366,348.90	470,968.23	61,837,317.13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714,880.00				54,840,576.00								57,555,456.00	490,000.00	58,045,4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91,861.13							3,791,861.13		3,791,861.13
4. 其他					19,031.77							19,031.77	-19,031.7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856,000.00				-25,856,000.00			-17,967,452.99		17,967,452.9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25,856,000.00				-25,856,000.00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17,9 67,4 52.9 9		17,9 67,4 52.9 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2 10,8 80.0 0				735, 661, 604. 97				4,20 5,31 6.94		- 28,8 37,4 42.3 3		804, 240, 359. 58	2,77 6,87 2.06	807, 017, 231. 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64,640,000.00				701,666,993.49				22,172,769.93		-49,170,393.31		739,309,370.11	138,163,831.83	739,447,533.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64,640,000.00				701,666,993.49				22,172,769.93		-49,170,393.31		739,309,370.11	138,163,831.83	739,447,533.9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99,142.58						28,623,683.76		29,822,826.34	399,711,951.95	30,222,538.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623,683.76		28,623,683.76	334,524,451.45	28,958,208.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9,142.58								1,199,142.58		1,199,142.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99,142.58							1,199,142.58		1,199,142.5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5,187.50	65,187.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640,000.00				702,866,136.07				22,172,769.93		-20,546,709.55		769,132,196.45	537,875.78	769,670,072.2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640,000.00				702,866,136.07				22,172,769.93	-17,967,452.99		771,711,453.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640,000.00				702,866,136.07				22,172,769.93	-17,967,452.99		771,711,453.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70,880.00				32,776,437.13				-17,967,452.99	-7,089,368.80		36,290,49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56,821.79		-25,056,821.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14,880.00				58,632,437.13							61,347,317.13
1. 所有者	2,714,880.00				54,840,576.00							57,555,456.00

投入的普通股	00				.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91,861.13							3,791,861.1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856,000.00				-25,856,000.00			-17,967,452.99	17,967,452.9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856,000.00				-25,856,000.00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7,967,452.99	17,967,452.99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210,880.00				735,642,573.20				4,205,316.94	-25,056,821.79		808,001,948.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640,000.00				701,666,993.49				22,172,769.93	-46,685,512.53		741,794,25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640,000.00				701,666,993.49				22,172,769.93	-46,685,512.53		741,794,250.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9,142.58					28,718,059.54		29,917,202.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18,059.54		28,718,059.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9,142.58							1,199,142.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99,142.58							1,199,142.5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640,000.00				702,866,136.07				22,172,769.93	-17,967,452.99		771,711,453.0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孙虎、秦鹏、利征、梅卫平、梁金洪作为发起人在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99435733E。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

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10 万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321.088 万股，注册资本为 9,321.088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 201-205、301-305、401-410 房。

公司主要从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虎、蔡彬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主要从事园林景观设计行业。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前十大客户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个客户 250 万元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个客户 25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个客户 200 万元以上
其他应收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个客户 200 万元以上

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个客户 2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个客户 300 万元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发生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

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7) 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依据
		济状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照账龄计提预计信用损失，组合的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3、应收账款

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8、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

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

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项目进行归集。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办公场所租赁年限与预计的装修间隔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7、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

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设计劳务

公司所提供的设计劳务为定制化设计产品，对于客户具有不可替代的用途，且在履约过程中，如合同因客户或其他原因终止时，公司具有合格收款权。因此公司提供设计劳务所产生的履约义务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景观设计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各设计阶段的任务，以及每一阶段所提交的设计成果对于客户的价值，因此公司以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在公司提交成果并经客户书面认可时，按双方约定的产出值确认收入。

(2) 工程施工业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施工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3、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无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25%、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5%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0%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20%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
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	20%
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
山水比德设计（香港）有限公司	8.25%
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20%
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

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
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
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000170，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内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2、子公司及孙公司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具体如下：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5 年子公司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根据香港特区政府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刊宪的《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法团首 200 万港元的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征税，以上规定适用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且两个或以上的有关联实体当中，只有一个可选择两级制利得税率。本公司子公司山水比德设计（香港）有限公司适用该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079.93	8,977.92
银行存款	521,224,740.00	447,014,370.95
其他货币资金	8,912,157.46	3,432,600.26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0.00	0.00
合计	530,150,977.39	450,455,949.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2,081.21	0.00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2,551,063.60	1,60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29,180.15	1,574,443.74
合计	3,080,243.75	3,179,443.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108,095.34	100.00%	27,851.59	0.90%	3,080,243.75	3,278,098.67	100.00%	98,654.93	3.01%	3,179,443.7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51,063.60	82.08%			2,551,063.60	1,605,000.00	48.96%			1,60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557,031.74	17.92%	27,851.59	5.00%	529,180.15	1,673,098.67	51.04%	98,654.93	5.90%	1,574,443.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7,851.5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7,031.74	27,851.59	5.00%
合计	557,031.74	27,851.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98,654.93	-70,803.34				27,851.59
合计	98,654.93	-70,803.34				27,851.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816,706.39	256,520,327.26
1 至 2 年	136,566,082.56	84,349,078.73
2 至 3 年	59,520,456.64	72,406,779.48
3 年以上	221,858,062.24	177,689,429.90
合计	657,761,307.83	590,965,615.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811,142.39	37.37%	221,969,953.09	90.30%	23,841,189.30	231,232,626.76	39.13%	204,554,490.57	88.46%	26,678,136.1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950,165.44	62.63%	92,409,245.64	22.43%	319,540,919.80	359,732,988.61	60.87%	69,822,410.50	19.41%	289,910,578.11
其中：										
账龄组合	411,950,165.44	62.63%	92,409,245.64	22.43%	319,540,919.80	359,732,988.61	60.87%	69,822,410.50	19.41%	289,910,578.11
合计	657,761,307.83	100.00%	314,379,198.73		343,382,109.10	590,965,615.37	100.00%	274,376,901.07		316,588,714.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21,969,953.09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4,665,876.64	14,665,876.64	14,115,876.64	14,115,876.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3,963,797.65	3,963,797.65	3,963,797.65	3,963,797.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4,198,504.90	3,173,392.18	3,783,461.75	2,680,800.82	70.86%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第四名	3,887,594.25	728,106.49	3,687,594.25	1,932,997.53	52.42%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第五名	3,256,308.39	3,256,308.39	3,251,158.39	3,251,158.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六名	2,998,279.10	2,970,279.10	2,998,279.10	2,998,279.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七名	2,884,125.00	2,884,125.00	2,884,125.00	2,884,1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八名	2,869,842.15	2,869,842.15	2,869,842.15	2,869,842.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九名	2,702,291.49	540,458.30	2,702,291.49	2,702,291.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十名	2,592,867.34	2,570,867.34	2,592,867.34	2,579,117.34	99.47%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其他单项计提的客户	259,132,470.79	206,552,921.20	202,961,848.63	181,991,666.98	89.67%	预计回收存在损失
合计	303,151,957.70	244,175,974.44	245,811,142.39	221,969,953.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8,962,394.12	11,448,119.71	5.00%
1-2 年	105,729,152.03	21,145,830.40	20.00%
2-3 年	34,886,647.52	17,443,323.76	50.00%
3 年以上	42,371,971.77	42,371,971.77	100.00%
合计	411,950,165.44	92,409,245.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4,376,901.07	61,175,374.83	16,335,211.48	4,837,865.69		314,379,198.73
合计	274,376,901.07	61,175,374.83	16,335,211.48	4,837,865.69		314,379,198.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0,658,658.73		40,658,658.73	6.11%	40,658,658.73
第二名	17,522,192.64		17,522,192.64	2.63%	17,522,192.64
第三名	10,969,189.89		10,969,189.89	1.65%	5,927,295.84
第四名	9,323,574.70		9,323,574.70	1.40%	1,356,974.06
第五名	8,523,729.14		8,523,729.14	1.28%	3,362,043.97
合计	86,997,345.10		86,997,345.10	13.07%	68,827,165.24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	7,663,000.22	383,150.01	7,279,850.21	3,237,200.00	161,860.00	3,075,340.00
合计	7,663,000.22	383,150.01	7,279,850.21	3,237,200.00	161,860.00	3,075,34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63,000.22	100.00%	383,150.01	5.00%	7,279,850.21	3,237,200.00	100.00%	161,860.00	5.00%	3,075,340.00
其中:										
账龄组合	7,663,000.22	100.00%	383,150.01	5.00%	7,279,850.21	3,237,200.00	100.00%	161,860.00	5.00%	3,075,340.00
合计	7,663,000.22	100.00%	383,150.01		7,279,850.21	3,237,200.00	100.00%	161,860.00		3,075,34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83,150.0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663,000.22	383,150.01	5.00%
合计	7,663,000.22	383,150.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减值准备	221,290.01			组合计提
合计	221,290.0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13,262.22	4,815,193.85
合计	4,613,262.22	4,815,193.8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275,048.86	7,155,323.58
暂付款	2,130,092.46	1,650,900.64
备用金	392,203.13	634,164.06
其他	779,400.05	915,491.22
合计	10,576,744.50	10,355,879.5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75,270.34	3,631,847.93
1 至 2 年	971,092.18	946,973.73
2 至 3 年	879,763.34	1,214,718.68
3 年以上	5,150,618.64	4,562,339.16
合计	10,576,744.50	10,355,879.5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0,014.78	5.01%	530,014.78	100.00%	0.00	530,014.78	5.12%	530,014.7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46,729.72	94.99%	5,433,467.50	54.08%	4,613,262.22	9,825,864.72	94.88%	5,010,670.87	50.99%	4,815,193.85
其中：										
账龄组合	10,046,729.72	94.99%	5,433,467.50	54.08%	4,613,262.22	9,825,864.72	94.88%	5,010,670.87	50.99%	4,815,193.85
合计	10,576,744.50	100.00%	5,963,482.28		4,613,262.22	10,355,879.50	100.00%	5,540,685.65		4,815,193.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30,014.78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99,928.74	199,928.74	199,928.74	199,928.74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第二名	167,856.00	167,856.00	167,856.00	167,856.00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第三名	162,230.04	162,230.04	162,230.04	162,230.04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合计	530,014.78	530,014.78	530,014.78	530,014.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433,467.5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75,270.34	178,763.52	5.00%
1-2 年	971,092.18	194,218.45	20.00%
2-3 年	879,763.34	439,881.67	50.00%
3 年以上	4,620,603.86	4,620,603.86	100.00%
合计	10,046,729.72	5,433,467.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40,685.65			5,540,685.6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53,662.41			553,662.41

本期核销	130,865.78			130,865.78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63,482.28			5,963,482.2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540,685.65	553,662.41		130,865.78		5,963,482.28
合计	5,540,685.65	553,662.41		130,865.78		5,963,482.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130,865.7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1,592,815.14	2-3 年 99,791.70 元, 3 年以上 1,493,023.44 元	15.06%	1,542,919.29
第二名	暂付款	1,335,545.68	1 年以内	12.63%	66,777.28
第三名	暂付款	619,217.53	1 年以内	5.85%	30,960.88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431,285.01	1-2 年 81,200.49 元, 3 年以上 350,084.52 元	4.08%	366,324.62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328,995.20	1 年以内 146,075.20 元, 1-2 年 11,543.00 元, 3 年以上 171,377.00 元	3.11%	180,989.36
合计		4,307,858.56		40.73%	2,187,971.43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93,003.77	78.64%	2,971,311.39	87.76%
1 至 2 年	318,722.83	10.93%	134,279.18	3.97%
2 至 3 年	119,156.43	4.09%	280,035.77	8.27%
3 年以上	184,986.27	6.34%		
合计	2,915,869.30		3,385,626.3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552,500.34	18.95
第二名	545,682.42	18.71
第三名	249,538.54	8.56
第四名	209,450.72	7.18
第五名	129,781.68	4.45
合计	1,686,953.70	57.85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9,822,779.92		9,822,779.92	3,167,112.52		3,167,112.52
其他	179,179.00		179,179.00	135,528.48		135,528.48
合计	10,001,958.92		10,001,958.92	3,302,641.00		3,302,641.00

(2)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工程项目	3,167,112.52	23,952,141.52	17,296,474.12		9,822,779.92
小计	3,167,112.52	23,952,141.52	17,296,474.12	-	9,822,779.92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1.17	
合计	1.17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58,045.11				-992.39							257,052.72	
广州华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6.52							9,993.48	
小计	258,045.11		10,000.00		-998.91							267,046.20	

合计	258,045.11		10,000.00		-998.91						267,046.20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6,381.99			1,536,381.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36,381.99			1,536,381.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6,104.41			356,104.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89.12			36,489.12
(1) 计提或摊销	36,489.12			36,489.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92, 593. 53			392, 593. 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00, 695. 23			600, 695. 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00, 695. 23			600, 695. 2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3, 093. 23			543, 093. 23
2. 期初账面价值	579, 582. 35			579, 582. 3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1, 859, 633. 42	66, 151, 454. 08
合计	61, 859, 633. 42	66, 151, 454. 0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 403, 565. 28	3, 633, 112. 89	26, 353, 892. 10	99, 390, 570. 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 229, 320. 89	1, 351, 309. 73	3, 319, 124. 91	8, 899, 755. 53
(1) 购置		1, 351, 309. 73	3, 319, 124. 91	4, 670, 434. 6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并增加				
一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4,229,320.89			4,229,320.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1,944.74	375,000.00	709,652.44	2,696,597.18
(1) 处置或报废	256,709.30	375,000.00	709,652.44	1,341,361.74
一其他	1,355,235.44			1,355,235.44
4. 期末余额	72,020,941.43	4,609,422.62	28,963,364.57	105,593,728.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95,059.01	1,309,820.43	21,450,280.12	26,655,15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8,278.12	674,903.58	2,847,119.63	4,870,301.33
(1) 计提	1,348,278.12	674,903.58	2,847,119.63	4,870,301.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09.82	356,250.00	425,849.53	795,309.35
(1) 处置或报废	13,209.82	356,250.00	425,849.53	795,309.35
4. 期末余额	5,230,127.31	1,628,474.01	23,871,550.22	30,730,151.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83,956.63			6,583,95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6,419,987.03			6,419,987.03
(1) 计提	6,006,873.53			6,006,873.53
一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413,113.50			413,113.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003,943.66			13,003,943.6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786,870.46	2,980,948.61	5,091,814.35	61,859,633.42
2. 期初账面价值	58,924,549.64	2,323,292.46	4,903,611.98	66,151,454.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7,361,425.91	284,373.21	3,664,330.74	3,412,721.96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期初余额	57,630,121.89	57,630,121.89
2. 本期增加金额	5,496,247.39	5,496,247.39
— 新增租赁	5,496,247.39	5,496,24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32,337.03	11,532,337.03
— 处置	11,532,337.03	11,532,337.03
4. 期末余额	51,594,032.25	51,594,032.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306,472.98	37,306,47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55,457.97	11,755,457.97
(1) 计提	11,755,457.97	11,755,457.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73,109.51	10,373,109.51
(1) 处置	10,373,109.51	10,373,109.51
4. 期末余额	38,688,821.44	38,688,821.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05,210.81	12,905,210.81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23,648.91	20,323,648.91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92,408.79	17,392,408.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3,403.27	2,503,403.27
(1) 购置				2,503,403.27	2,503,403.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895,812.06	19,895,812.0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066,926.70	11,066,926.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9,592.60	3,039,592.60
(1) 计提				3,039,592.60	3,039,592.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106,519.30	14,106,519.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89,292.76	5,789,292.76
2. 期初账面价值				6,325,482.09	6,325,482.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1,152,151.78					11,152,151.78
合计	11,152,151.78					11,152,151.78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的最小组合	所属分部为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依据为内部组织结构划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1,152,151.78	34,680,000.00	0.00	2026年-2030年	收入增长率分别为5%、4%、3%；利润率根据预测期内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根据预测期内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指标等确定的关键参数
合计	11,152,151.78	34,680,0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680,300.17	715,438.60	1,747,728.49		2,648,010.28
合计	3,680,300.17	715,438.60	1,747,728.49		2,648,010.28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0,385,664.96	22,193,787.86	120,516,183.17	18,369,854.52
可抵扣亏损	48,033,586.94	7,205,038.04	53,592,773.95	8,316,875.44
租赁负债	12,172,842.68	1,910,077.83	18,838,192.30	2,900,334.88
合计	200,592,094.58	31,308,903.73	192,947,149.42	29,587,064.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加计扣除	21,076.55	3,161.48	153,360.19	23,004.03
使用权资产	12,905,210.81	2,014,282.00	20,323,648.91	3,125,003.54
合计	12,926,287.36	2,017,443.48	20,477,009.10	3,148,007.5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443.48	29,291,460.25	3,148,007.57	26,439,05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443.48		3,148,007.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9,061,194.72	178,343,228.59
可抵扣亏损	72,280,808.21	41,119,549.14
合计	281,342,002.93	219,462,777.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	2,456,318.33	2,456,318.33	
2029 年	908,414.85	908,414.85	
2030 年	6,226,822.05		
2033 年	37,754,815.96	37,754,815.96	
2035 年	24,934,437.02		
合计	72,280,808.21	41,119,549.14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款	35,692,837.14	15,088,538.18	20,604,298.96	34,045,304.33	11,496,658.25	22,548,646.08
预付软件款	253,590.31		253,590.31	487,862.64		487,862.64
预付股权收购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65,946,427.45	15,088,538.18	50,857,889.27	34,533,166.97	11,496,658.25	23,036,508.72

其他说明：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893,642.68	8,893,642.68	质押	支付保证金	3,414,099.56	3,414,099.56	质押	支付保证金
固定资产	64,659,515.52	50,331,862.13	抵押	抵押用于借款	66,014,750.96	56,758,367.21	抵押	抵押用于借款
合计	73,553,158.20	59,225,504.81			69,428,850.52	60,172,466.77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9,374,314.78	6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2,051.25	
附追索权保理借款	1,017,770.00	660,568.72
合计	80,394,136.03	1,260,568.7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0,114,418.77	35,161,746.20
1-2 年	9,192,061.36	6,359,025.47
2-3 年	4,343,546.95	3,321,184.89
3 年以上	3,406,815.44	305,266.40
合计	57,056,842.52	45,147,222.96

(2)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083,663.20	10,150,529.04
合计	10,083,663.20	10,150,529.0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报销款	4,818,309.12	2,215,503.04
保证金及押金	623,692.74	745,128.54
暂收款	4,464,698.81	4,327,709.77
应付股权收购款		2,244,000.00
其他	176,962.53	618,187.69
合计	10,083,663.20	10,150,529.0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计款	45,352,889.64	34,451,316.54
合计	45,352,889.64	34,451,316.5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667,399.93	276,722,006.78	279,187,452.80	39,201,953.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3,068.67	19,883,974.64	19,674,840.07	852,203.24
合计	42,310,468.60	296,605,981.42	298,862,292.87	40,054,157.1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078,044.81	250,752,270.23	253,247,880.63	38,582,434.41
2、职工福利费	0.00	2,397,484.75	2,362,784.75	34,700.00
3、社会保险费	325,308.47	9,787,638.56	9,819,356.08	293,590.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9,380.74	8,934,390.67	8,966,108.19	267,663.22
工伤保险费	10,497.47	427,604.09	427,604.09	10,497.47
生育保险费	15,430.26	383,729.45	383,729.45	15,430.26
其他		41,914.35	41,914.35	
4、住房公积金	94,488.60	11,570,283.71	11,548,337.71	116,434.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9,558.05	2,214,329.53	2,209,093.63	174,793.95

育经费				
合计	41,667,399.93	276,722,006.78	279,187,452.80	39,201,953.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28,174.79	19,154,210.95	18,945,076.37	837,309.37
2、失业保险费	14,893.88	729,763.69	729,763.70	14,893.87
合计	643,068.67	19,883,974.64	19,674,840.07	852,203.24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289,631.92	16,497,782.81
企业所得税	812,485.38	
个人所得税	2,397,647.54	1,992,36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781.54	160,204.73
印花税	18,106.18	15,951.86
房产税	65,779.27	68,543.85
教育费附加	127,609.16	118,126.46
水利基金	200.23	200.23
土地使用税	142.81	107.21
其他	5,739.78	5,079.78
合计	21,885,123.81	18,858,357.96

其他说明：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569,621.90	10,323,248.47
合计	8,569,621.90	10,323,248.47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721,173.39	2,062,410.49
合计	2,721,173.39	2,062,410.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	面值	票面	发行	债券	发行	期初	本期	按面	溢折	本期		期末	是否

名称	利率	日期	期限	金额	余额	发行	值计 提利息	价摊 销	偿还	余额	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172,842.68	18,838,192.3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569,621.90	-10,323,248.47
合计	3,603,220.78	8,514,943.83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640,000	2,714,880		25,856,000		28,570,880	93,210,88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63,528,682.59	54,859,607.77	25,856,000.00	694,093,877.54
其他资本公积	39,337,453.48	3,791,861.13		41,567,727.43
合计	702,866,136.07	58,651,468.90	25,856,000.00	735,661,604.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相关决议，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640,000 股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4 股，合计转增 25,856,000 股，减少资本公积 25,856,000.00 元。
- （2）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满足相关条件，员工已经行权，增加股本溢价 54,840,576.00 元。
- （3）公司对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提股份支付金额 3,791,861.13 元。
- （4）本期公司非全资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引起权益份额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19,031.77 元。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172,769.93		17,967,452.99	4,205,316.94
合计	22,172,769.93		17,967,452.99	4,205,316.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使用盈余公积弥补未分配利润。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546,709.55	-49,170,393.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546,709.55	-49,170,393.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58,185.77	28,623,683.76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7,967,452.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37,442.33	-20,546,709.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3,012,082.36	260,422,386.23	458,953,626.89	229,178,107.23
其他业务	41,486.83	36,489.12	302,782.19	270,666.13
合计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459,256,409.08	229,448,773.36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73,053,569.19	不适用	459,256,409.08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1,486.83	租赁收入、书本销售收入、代理业务收入	302,782.19	租赁收入、书本销售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1%		0.0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	41,486.83	租赁收入、书本销售收入、代理业务收入	302,782.19	租赁收入、书本销售收入

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1,486.83	不适用	302,782.19	不适用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73,012,082.36	不适用	458,953,626.89	不适用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其中：								
设计服务	449,301,849.67	240,641,341.68					449,301,849.67	240,641,341.68
工程总承包	22,042,537.13	18,467,654.45					22,042,537.13	18,467,654.45
其他	1,709,182.39	1,349,879.22					1,709,182.39	1,349,879.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其中：								
华东	136,030,677.91	84,169,837.07					136,030,677.91	84,169,837.07
华南	60,975,534.85	34,062,108.03					60,975,534.85	34,062,108.03
西南	52,776,340.31	30,015,733.09					52,776,340.31	30,015,733.09
华中	63,135,002.89	29,275,977.55					63,135,002.89	29,275,977.55
华北	67,732,571.26	36,200,051.57					67,732,571.26	36,200,051.57
西北	75,668,561.32	36,983,314.35					75,668,561.32	36,983,314.35
东北	16,734,880.65	9,751,853.69					16,734,880.65	9,751,853.69
市场或客户类型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其中：								
社区景观	349,483,722.25	179,662,573.24					349,483,722.25	179,662,573.24
文化旅游	17,334,101.04	10,245,180.78					17,334,101.04	10,245,180.78
商业空间	22,641,229.30	12,912,228.36					22,641,229.30	12,912,228.36
市政公共	17,966,97	10,409,29					17,966,97	10,409,29

	7.35	2.32					7.35	2.32
公共建筑	14,578,461.61	10,717,940.65					14,578,461.61	10,717,940.65
居住建筑	27,151,727.05	16,646,862.79					27,151,727.05	16,646,862.79
工程总承包	22,042,537.13	18,467,654.45					22,042,537.13	18,467,654.45
其他	1,854,813.46	1,397,142.75					1,854,813.46	1,397,142.75
合同类型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其中:								
直接委托	347,694,784.17	191,081,091.44					347,694,784.17	191,081,091.44
招投标	125,358,785.02	69,377,783.91					125,358,785.02	69,377,783.9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473,053,569.19	260,458,875.35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4,833.63						14,833.6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73,038,735.56	260,458,875.35					473,038,735.56	260,458,875.3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2,934.53	1,096,111.44
教育费附加	533,042.10	476,328.29
资源税		
房产税	579,597.46	580,864.63
印花税	193,722.64	101,216.23
地方教育附加	355,216.25	315,547.43
水利基金	363.56	780.32
其他	6,472.32	12,705.70
合计	2,911,348.86	2,583,554.04

其他说明：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3,791,861.13	1,199,142.58
职工薪酬	62,284,151.24	50,823,380.08
中介咨询费	1,847,624.58	1,505,617.03
房租及物业	3,007,445.06	2,533,774.87
折旧摊销	5,916,358.23	6,047,578.60
差旅费	2,535,247.63	2,027,512.82
业务招待费	4,403,752.38	4,748,819.55
其他	8,116,044.75	7,643,620.55
合计	91,902,485.00	76,529,446.08

其他说明：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477,191.28	22,533,451.36
业务招待费	9,512,990.16	4,602,463.26
宣传策划费	3,538,850.50	7,069,086.45
差旅费	5,586,582.95	3,319,543.85
其他	6,146,962.41	2,952,393.36
合计	55,262,577.30	40,476,938.28

其他说明：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086,237.17	28,025,436.14
房租及物业	1,736,350.19	1,854,979.21
其他	2,221,125.31	3,461,654.23

合计	37,043,712.67	33,342,069.58
----	---------------	---------------

其他说明：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15,912.44	1,759,764.3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34,459.65	956,113.04
减：利息收入	2,010,914.06	2,274,868.95
汇兑损益	21,108.75	
手续费	142,777.94	78,448.31
合计	968,885.07	-436,656.28

其他说明：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80,555.71	253,959.33
进项税加计抵减		8,243.7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56,626.88	147,293.93
债务重组收益		37,118.00
合计	537,182.59	446,615.03

3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8.91	-1,081.57
债务重组收益	2,183,830.42	4,888,161.73
理财产品收益	1,983,302.08	4,738,521.71
合计	4,166,133.59	9,625,601.87

其他说明：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0,803.34	1,847,761.6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840,163.35	-50,779,574.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3,662.41	-898,423.63
合计	-45,323,022.42	-49,830,236.49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06,873.53	-980,242.07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1,290.01	-161,860.00
十二、其他	-4,161,291.43	-3,058,289.25
合计	-10,389,454.97	-4,200,391.32

其他说明：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048.99	1,581,034.63
合计	13,048.99	1,581,034.63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赔偿收入	6,531.00	71,544.03	6,531.00
其他	2,645.66	11,967.77	2,645.66
合计	9,176.66	83,511.80	9,176.66

其他说明：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7,964.23	107,000.00	7,964.2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201.04	24,527.90	7,201.04
罚款滞纳金	731.03	53,303.00	731.03
其他		105,244.20	
合计	15,896.30	290,075.10	15,896.30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45,413.78	383,801.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52,402.98	5,386,334.44
合计	-2,006,989.20	5,770,136.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497,146.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74,572.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3,243.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89,796.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3.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702,959.81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568,089.8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453,536.17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27,343.80
本期股票期权行权的影响	-4,238,694.00
所得税费用	-2,006,989.20

其他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11,217,339.94	8,009,109.47
政府补助	380,555.71	253,959.33
其他	2,203,370.80	6,455,062.73
合计	13,801,266.45	14,718,131.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12,472,361.36	9,707,477.08
费用类支出	38,984,386.76	34,403,581.09
其他	6,023,832.50	367,707.99
合计	57,480,580.62	44,478,766.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430,000,000.00	410,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2,003,975.33	7,291,057.48
合计	432,003,975.33	417,291,057.4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30,000,000.00	280,000,000.00
预付股权款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244,000.00	5,006,617.64
合计	462,244,000.00	285,006,617.6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	1,017,770.00	660,568.72
合计	1,017,770.00	660,568.7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1,591,336.23	11,433,856.27
合计	11,591,336.23	11,433,856.2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600,000.00	99,270,000.00		20,570,000.00		79,3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2,039,873.59	1,963,507.56		76,366.03
附追索权应收款项保理	660,568.72	1,017,770.00			660,568.72	1,017,770.00
租赁负债/一年以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8,838,192.30		4,925,986.61	11,591,336.23		12,172,842.68
合计	20,098,761.02	100,287,770.00	6,965,860.20	34,124,843.79	660,568.72	92,566,978.7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490,157.72	28,958,208.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89,454.97	4,200,391.32
信用减值损失	45,323,022.42	49,830,236.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06,790.45	7,389,489.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755,457.97	10,318,949.02
无形资产摊销	3,039,592.60	2,824,082.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47,728.49	2,204,25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48.99	-1,581,034.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01.04	24,527.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37,021.19	1,759,764.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66,133.59	-9,625,60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1,838.89	6,055,967.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0,564.09	-669,632.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9,317.92	-3,302,64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796,521.57	-130,044,912.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98,123.75	9,339,978.74
其他	3,791,861.13	1,199,14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1,328.76	-21,118,824.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1,257,334.71	447,041,849.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7,041,849.57	352,386,693.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215,485.14	94,655,156.2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44,000.00
其中：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244,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244,000.00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1,257,334.71	447,041,849.57
其中：库存现金	14,079.93	8,977.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1,224,740.00	447,014,370.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514.78	18,500.7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257,334.71	447,041,849.57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	8,893,642.68	3,414,099.56	在保证期间内无法自由支配
合计	8,893,642.68	3,414,099.56	

其他说明：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62,081.21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90,163.21	0.9032	262,081.2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8,064.40
其中：港币	20,000.00	0.9032	18,064.4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34,459.65	956,113.0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40,629.93	745,576.3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731,966.16	12,179,432.62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086,237.17	28,025,436.14
房租及物业	1,736,350.19	1,854,979.21
其他	2,221,125.31	3,461,654.23
合计	37,043,712.67	33,342,069.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043,712.67	33,342,069.58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6 家，原因为：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于 2025 年 4 月新增子公司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故 2025 年 4 月起将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非全资子公司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故 2025 年 9 月起将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于 2025 年 7 月与广州华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广垦孵化器运营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占比为 51.00%，实际控制该子公司，故 2025 年 7 月起将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于 2025 年 3 月与王新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占比为 51.00%，实际控制该子公司，故 2025 年 3 月起将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非全资子公司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新侨建

筑材料有限公司和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故 2025 年 7 月起将上述两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州	广州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00%		独资设立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独资设立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建设工程设计		51.00%	合资设立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建筑设计	51.00%		非同一控制控股合并
山水比德（海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南	海南	建设工程施工	100.00%		独资设立
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规划设计管理	51.00%		合资设立
山水比德（海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海南	海南	产业投资管理	100.00%		独资设立
山水比德设计（香港）有限公司	2,000,000.00 ¹	香港	香港	设计	100.00%		独资设立
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建设工程	51.00%		合资设立
广州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文艺创作宣传策划等	51.00%		合资设立
广州山水比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广州	广州	旅游项目开发策划		51.00%	合资设立
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土壤治理等	51.00%		合资设立

广州新侨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建筑材料销售等		51.00%	合资设立
广州美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广州	设备销售等		51.00%	合资设立

注：1 山水比德设计（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港币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9.00%	3,295,520.38		3,647,336.6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0,637,670.34	3,686,464.58	54,324,134.92	46,697,445.43	421,620.52	47,119,065.95	22,712,087.46	3,804,138.40	26,516,225.86	25,145,290.81	934,163.44	26,079,454.2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0,920,667.41	6,768,297.36	6,768,297.36	6,463,104.49	13,814,815.87	627,702.20	627,702.20	-2,523,211.13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山水比德城市更新（广东）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9,031.77
差额	19,031.7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9,031.7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18,534.52	1,118,534.52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118,534.52	1,118,534.52
流动负债	104,849.72	98,223.7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4,849.72	98,223.79
少数股东权益	152,052.72	153,046.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61,632.08	867,264.1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2,052.72	153,046.6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7,052.72	258,045.1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615.93	-7,210.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615.93	-7,210.4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9.07	
--综合收益总额	-189.07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80,555.71	253,959.33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81,260,896.70				81,260,896.70	80,394,136.03
应付账款		57,056,842.52				57,056,842.52	57,056,842.52
其他应付款		10,083,663.20				10,083,663.20	10,083,663.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69,621.90				8,569,621.90	8,569,621.90
租赁负债			4,003,993.13			4,003,993.13	3,603,220.78
合计		156,971,024.32	4,003,993.13			160,975,017.45	159,707,484.4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260,568.72				1,260,568.72	1,260,568.72
应付账款		45,147,222.96				45,147,222.96	45,147,222.96
其他应付款		10,150,529.04				10,150,529.04	10,150,529.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23,248.47				10,323,248.47	10,323,248.47
租赁负债			9,305,817.29			9,305,817.29	8,514,943.83
合计		66,881,569.19	9,305,817.29			76,187,386.48	75,396,513.02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3) 无其他价格风险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	4,378,243.08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账款的保理不附有追索权，相关的信用风险已转移，故终止确认。
保理	应收账款	1,017,770.00	不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账款的保理附有追索权，相关的信用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合计		5,396,013.08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保理	4,378,243.08	-128,097.96
合计		4,378,243.08	-128,097.96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账款	保理	1,017,770.00	1,017,770.00
合计		1,017,770.00	1,017,770.00

其他说明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	商务服务业	8000 万元	39.17%	39.1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孙虎、蔡彬夫妇，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比例合计为 59.4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虎、蔡彬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八节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八节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虎、蔡彬控制的企业
广州华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联营企业
孙虎	公司实际控制人
蔡彬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秦鹏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利征	公司董事
刘宋敏	公司董事
伍蕴华	公司董事
王聪	公司董事
梅卫平	监事
刘莉萍	监事
杨祥云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东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160,073.56	6,500,000.00	否	5,128,192.2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年08月09日	2027年08月09日	否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4月24日	2025年03月14日	是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年03月28日	2026年03月20日	否
孙虎、蔡彬	50,000,000.00	2024年06月24日	2025年06月23日	是
孙虎、蔡彬	80,000,000.00	2025年10月28日	2026年10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240,177.49	6,850,332.56
其中：股份支付	0.00	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州华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48,521.78
其他应付款	蔡彬	45,651.95	107,670.60
其他应付款	秦鹏	21,053.4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利征	21,790.04	4,089.91
其他应付款	刘宋敏	8,229.88	4,843.36
其他应付款	伍蕴华	10,860.31	5,581.00
其他应付款	王聪	51,392.50	46,438.89
其他应付款	梅卫平	9,162.37	4,000.00
其他应付款	刘莉萍	28,326.89	298,502.73
其他应付款	杨祥云		477.25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部分员工	1,352,500.00	8,855,362.36	1,939,200.00	1,561,587.18				
合计	1,352,500.00	8,855,362.36	1,939,200.00	1,561,587.18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采用期权定价模型，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公开市场股票价格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成本确定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授予价、权益有效期、无风险利率、历史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1) 限制性股票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可行权人数、服务期限等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2) 针对授予的股票期权依据人员变动及两期业绩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3,129,314.6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91,861.13

其他说明:

2025 年 7 月 14 日, 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5 年 7 月 14 日, 向不超过 79 名员工授予 2,705,000.00 份股票期权, 分两期满足不同条件行权, 行权价格为 43.81 元/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3,791,861.13	
合计	3,791,861.13	

其他说明: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5051500016 的《履约保函》, 以 5,000,00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 为定安县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定安县龙桥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提供质量担保;
-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5061700007 的《履约银行保函》, 以 1,241,80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 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STZY-0318/2025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上盖项目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室外园林景观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122600028 的《履约保函》, 以 529,512.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 为珠海九控蓝色海洋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三角岛湖泊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三角岛环境提升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072700054 的《履约保函》, 以 518,00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 为宁波吉梦置业有限公司《“梦想公园”项目甬新 D-48#地块景观设计项目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060500033 的《履约保函》, 以 254,006.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 为西安誉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北科创中心项目东地块景观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服务》提供质量担保;

6.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5042200049 的《银行保函》，以 177,754.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黄阁南路沿线及周边配套设施完善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提供质量担保；
7.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5042200018 的《见索即付履约银行保函》，以 135,645.24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项目 G 地块文化商业庭院景观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8.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102100001 的《履约保函》，以 96,253.61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珠海斗门大横琴琴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横琴湖心新城 16B 号地块项目园林景观景观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9.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061800001 的《履约保函》，以 93,717.18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珠海斗门大横琴琴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横琴湖心新城 14A 号地块项目园林景观景观设计合同》提供履约担保；
10.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061700039 的《履约保函》，以 88,049.01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珠海斗门大横琴琴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横琴湖心新城 14 号地块项目园林景观景观设计合同》提供履约担保；
11.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061800003 的《履约保函》，以 78,613.23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珠海斗门大横琴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横琴湖心新城 17 号地块项目园林景观景观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12.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5120900045 的《履约保函》，以 20,00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第四批拟建项目景观方案咨询服务项目》提供质量担保；
13.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122300022 的《履约保函》，以 20,00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第三批拟建项目》提供履约担保；
14.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040100043 的《履约保函》，以 156,93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广州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二路 AT0305231 地块景观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服务项目》提供质量担保；
15.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4022200003 的《履约保函》，以 201,866.7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管理委员会《佛山公园（休闲区）功能提升（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服务项目》提供质量担保；
16.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市分行，签订了《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受益人为月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司依法存储 263,495.71 元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证存储企业支付鹰潭智高置业有限公司《信江·一品二期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发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款项；
17.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了 18,000.00 银行本票存款开具银行本票作为投标保证金；
18.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原值为 64,659,515.52 元、净值为 50,331,862.13 元的上海、深圳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XY251021T000119 的 80,000,000.00 元的授信协议，抵押合同期限为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同时由孙虎、蔡彬提供最高额保证，签订《最高额不可担保撤销书》，担保金额为 80,000,000.00 元。合同约定将原先在编号 120XY240614T000038 的授信协议下尚未清偿的余额，转入本授信协议下的占用额度。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形成短期借款余额为 49,374,314.78 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5,767,532.55	241,198,894.15
1 至 2 年	124,985,777.80	78,456,903.05
2 至 3 年	55,871,280.96	67,522,634.72
3 年以上	216,170,208.58	176,111,114.17
合计	602,794,799.89	563,289,546.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992,214.39	40.31%	220,008,135.09	90.54%	22,984,079.30	230,127,918.76	40.85%	203,449,782.58	88.41%	26,678,136.1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802,585.50	59.69%	82,325,836.50	22.88%	277,476,749.00	333,161,627.33	59.15%	64,409,869.58	19.33%	268,751,757.75
其中：										
账龄组合	359,802,585.50	59.69%	82,325,836.50	22.88%	277,476,749.00	333,161,627.33	59.15%	64,409,869.58	19.33%	268,751,757.75
合计	602,794,799.89	100.00%	302,333,971.59		300,460,828.30	563,289,546.09	100.00%	267,859,652.16		295,429,893.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20,008,135.09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4,665,876.64	14,665,876.64	14,115,876.64	14,115,876.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3,963,797.65	3,963,797.65	3,963,797.65	3,963,797.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4,198,504.90	3,173,392.18	3,783,461.75	2,680,800.82	70.86%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第四名	3,256,308.39	3,256,308.39	3,251,158.39	3,251,158.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五名	2,998,279.10	2,970,279.10	2,998,279.10	2,998,279.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六名	2,884,125.00	2,884,125.00	2,884,125.00	2,884,1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七名	2,869,842.15	2,869,842.15	2,869,842.15	2,869,842.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八名	2,702,291.49	540,458.30	2,702,291.49	2,702,291.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九名	2,592,867.34	2,570,867.34	2,592,867.34	2,579,117.34	99.47%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第十名	2,537,844.78	2,537,844.78	2,537,844.78	2,537,844.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的客户	213,543,805.35	165,924,710.67	201,292,670.10	179,425,001.73	89.14%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合计	256,213,542.79	205,357,502.20	242,992,214.39	220,008,135.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2,325,836.5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4,913,220.28	9,745,661.02	5.00%
1至2年	95,863,067.27	19,172,613.45	20.00%
2至3年	31,237,471.84	15,618,735.92	50.00%
3年以上	37,788,826.11	37,788,826.11	100.00%
合计	359,802,585.50	82,325,836.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67,859,652.16	55,647,396.60	16,335,211.48	4,837,865.69		302,333,971.59
合计	267,859,652.16	55,647,396.60	16,335,211.48	4,837,865.69		302,333,971.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总经理审批	否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0,658,658.73		40,658,658.73	6.66%	40,658,658.73
第二名	17,522,192.64		17,522,192.64	2.87%	17,522,192.64
第三名	10,969,189.89		10,969,189.89	1.80%	5,927,295.84
第四名	9,323,574.70		9,323,574.70	1.53%	1,356,974.06
第五名	8,523,729.14		8,523,729.14	1.40%	3,362,043.97
合计	86,997,345.10		86,997,345.10	14.26%	68,827,165.2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983,978.82	8,817,684.51
合计	10,983,978.82	8,817,684.5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913,064.08	6,887,652.00
暂付款	1,555,357.15	1,484,167.75
备用金	228,291.06	530,745.91
其他	357,400.00	393,491.22
合并关联方应收款项	9,006,991.23	5,211,434.23
合计	18,061,103.52	14,507,491.1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495,851.68	6,545,235.60
1 至 2 年	2,123,227.77	2,444,175.07
2 至 3 年	2,428,675.07	1,288,741.28
3 年以上	5,013,349.00	4,229,339.16
合计	18,061,103.52	14,507,491.1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0,014.78	2.93%	530,014.78	100.00%		530,014.78	3.65%	530,014.7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31,088.74	97.07%	6,547,109.92	37.35%	10,983,978.82	13,977,476.33	96.35%	5,159,791.82	36.92%	8,817,684.51
其中:										
账龄组合	17,531,088.74	97.07%	6,547,109.92	37.35%	10,983,978.82	13,977,476.33	96.35%	5,159,791.82	36.92%	8,817,684.51
合计	18,061,103.52	100.00%	7,077,124.70		10,983,978.82	14,507,491.11	100.00%	5,689,806.60		8,817,684.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0,014.78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99,928.74	199,928.74	199,928.74	199,928.74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第二名	167,856.00	167,856.00	167,856.00	167,856.00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第三名	162,230.04	162,230.04	162,230.04	162,230.04	100.00%	回收可能性小
合计	530,014.78	530,014.78	530,014.78	530,014.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47,109.92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495,851.68	424,792.58	5.00%
1 至 2 年	2,123,227.77	424,645.59	20.00%
2 至 3 年	2,428,675.07	1,214,337.53	50.00%
3 年以上	4,483,334.22	4,483,334.22	100.00%
合计	17,531,088.74	6,547,109.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89,806.60			5,689,806.6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18,183.88			1,518,183.88
本期核销	130,865.78			130,865.78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077,124.70			7,077,124.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689,806.60	1,518,183.88		130,865.78		7,077,124.70
合计	5,689,806.60	1,518,183.88		130,865.78		7,077,124.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130,865.7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关联方应收款项	5,255,960.53	1 年以内 2,030,840.91 元 1-2 年 1,426,635.00 元 2-3 年 1,584,382.12 元 3 年及以上 214,102.50 元	29.10%	1,393,162.61
第二名	合并关联方应收款项	2,717,267.80	1 年以内 2,717,267.80 元	15.04%	135,863.39
第三名	保证及及押金	1,592,815.14	2-3 年 99,791.70 元 3 年以上 1,493,023.44 元	8.82%	1,542,919.29
第四名	暂付款	1,238,831.76	1 年以内 1,238,831.76 元	6.86%	61,941.59

第五名	合并关联方应收款项	761,342.90	1 年以内 761,342.90 元	4.22%	38,067.15
合计		11,566,218.13		64.04%	3,171,954.0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26,259.98		23,626,259.98	21,220,000.00		21,22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7,052.72		257,052.72	258,045.11		258,045.11
合计	23,883,312.70		23,883,312.70	21,478,045.11		21,478,045.1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上海雅思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1,220.00						11,220.00	
比德建设工程(广州)有限公司	0.00		510,000.00				510,000.00	
山水比德设计(香港)有限公司	0.00		1,386,259.98				1,386,259.98	
广州山水华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21,220.00		2,406,259.98				23,626,259.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值)				的投 资损 益	调整		股利 或利 润			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58,045.11				-992.39						257,052.72	
小计	258,045.11				-992.39						257,052.72	
合计	258,045.11				-992.39						257,052.7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0,891,295.86	226,314,327.33	444,962,750.65	218,627,596.40
其他业务	41,486.83	36,489.12	302,782.19	270,666.13
合计	420,932,782.69	226,350,816.45	445,265,532.84	218,898,262.5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20,932,782.69	226,350,816.45					420,932,782.69	226,350,816.45
其中：								
设计服务	398,235,551.19	207,350,554.18					398,235,551.19	207,350,554.18
工程总承包	22,042,537.13	18,467,654.45					22,042,537.13	18,467,654.45
其他	654,694.37	532,607.82					654,694.37	532,607.82
按经营地区分类	420,932,782.69	226,350,816.45					420,932,782.69	226,350,816.45
其中：								

华东	114,488,9 64.66	68,483,40 3.84					114,488,9 64.66	68,483,40 3.84
华南	56,868,52 5.22	30,290,84 0.61					56,868,52 5.22	30,290,84 0.61
西南	48,737,85 4.13	27,783,65 4.61					48,737,85 4.13	27,783,65 4.61
华中	57,112,07 5.18	25,892,92 5.24					57,112,07 5.18	25,892,92 5.24
华北	65,185,65 7.17	34,302,06 7.32					65,185,65 7.17	34,302,06 7.32
西北	63,554,57 2.50	30,598,61 7.10					63,554,57 2.50	30,598,61 7.10
东北	14,985,13 3.83	8,999,307 .73					14,985,13 3.83	8,999,307 .73
市场或客 户类型	420,932,7 82.69	226,350,8 16.45					420,932,7 82.69	226,350,8 16.45
其中:								
社区景观	341,103,2 00.88	174,341,7 04.26					341,103,2 00.88	174,341,7 04.26
文化旅游	17,334,10 1.04	10,236,99 9.78					17,334,10 1.04	10,236,99 9.78
商业空间	22,641,22 9.30	12,900,53 1.15					22,641,22 9.30	12,900,53 1.15
市政公共	17,157,01 9.97	9,871,318 .99					17,157,01 9.97	9,871,318 .99
工程总承 包	22,042,53 7.13	18,467,65 4.45					22,042,53 7.13	18,467,65 4.45
其他	654,694.3 7	532,607.8 2					654,694.3 7	532,607.8 2
合同类型	420,932,7 82.69	226,350,8 16.45					420,932,7 82.69	226,350,8 16.45
其中:								
直接委托	302,408,3 68.42	162,342,4 65.18					302,408,3 68.42	162,342,4 65.18
招投标	118,524,4 14.27	64,008,35 1.27					118,524,4 14.27	64,008,35 1.27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420,932,7 82.69	226,350,8 16.45					420,932,7 82.69	226,350,8 16.45
其中:								
在某一时 点确认	14,833.63						14,833.63	
在某一时 段内确认	420,917,9 49.06	226,350,8 16.45					420,917,9 49.06	226,350,8 16.45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2.39	-1,081.57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83,830.42	4,888,161.73
理财产品收益	1,983,302.08	4,738,521.71
合计	4,166,140.11	9,625,601.8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847.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0,555.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83,302.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335,211.48	
债务重组损益	2,183,830.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1.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4,021.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0	
合计	18,945,219.6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	-0.2887	-0.28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9%	-0.50	-0.5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